

ALPINE®

MP3/WMA/AAC CD 接收机

CDE-121C

CS

CT



MP3



AAC



- 用户说明书
使用设备前请阅读本说明书。
- 用户手册
請在使用本設備之前先閱讀用戶手冊。

ALPINE ELECTRONICS MARKETING, INC.
1-1-8 Nishi Gotanda,
Shinagawa-ku,
Tokyo 141-0031, Japan
Phone 03-5496-8231

ALPINE ELECTRONICS OF AMERICA, INC.
19145 Gramercy Place, Torrance,
California 90501, U.S.A.
Phone 1-800-ALPINE-1 (1-800-257-4631)

ALPINE ELECTRONICS OF CANADA, INC.
777 Supertest Road, Toronto,
Ontario M3J 2M9, Canada
Phone 1-800-ALPINE-1 (1-800-257-4631)

ALPINE ELECTRONICS OF AUSTRALIA PTY. LTD.
161-165 Princes Highway, Hallam
Victoria 3803, Australia
Phone 03-8787-1200

ALPINE ELECTRONICS GmbH
Wilhelm-Wagenfeld-Str. 1-3, 80807 München, Germany
Phone 089-32 42 640

ALPINE ELECTRONICS OF U.K. LTD.
Alpine House
Fletchamstead Highway, Coventry CV4 9TW, U.K.
Phone 0870-33 33 763

ALPINE ELECTRONICS FRANCE S.A.R.L.
(RCS PONTOISE B 338 101 280)
98, Rue de la Belle Etoile, Z.I. Paris Nord II,
B.P. 50016, 95945 Roissy Charles de Gaulle
Cedex, France
Phone 01-48638989

ALPINE ITALIA S.p.A.
Viale C. Colombo 8, 20090 Trezzano
Sul Naviglio (MI), Italy
Phone 02-484781

ALPINE ELECTRONICS DE ESPAÑA, S.A.
Portal de Gamarra 36, Pabellín, 32
01013 Vitoria (Alava)-APDO 133, Spain
Phone 945-283588

ALPINE ELECTRONICS (BENELUX) GmbH
Leuvensesteeweg 510-B6,
1930 Zaventem, Belgium
Phone 02-725-13 15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大连研发中心设计
中国印刷
68-16909Z70-A



目录

操作说明

警告

警告	2
注意	2
使用须知	2

准备工作

附件列表	5
电源开启和关闭	5
拆卸和安装前面板	5
调节音量	5
快速降低音量	5

无线电

收听无线电	6
手动储存预设电台	6
自动储存预设电台	6
调谐至预设电台	6
频率搜索功能	6

CD/MP3/WMA/AAC

播放	7
重复播放	7
M.I.X. (随机播放)	7
CD 文字搜索	8
文件 / 文件夹名称搜索 (关于 MP3/WMA/AAC)	8
快速搜索	8
关于 MP3/WMA/AAC	8

声音设定

调节重低音扬声器等级 / 低音等级 / 高音等级 / 平衡 (左右之间) / 衰减 (前后之间) / 清除	10
设定低音控制	10
设定高音控制	11
设定响度	11

其它功能

显示文字	11
使用前置 AUX 输入端子	12

设定

播放 MP3/WMA/AAC 数据 (PLAY MODE)	12
设定 AUX NAME 模式	12
演示	12
设定重低音扬声器系统	12

USB 存储器 (选购)

控制 USB 存储器 (选购)	13
以 USB 存储器 (选购) 播放 MP3/WMA/ AAC 文件	13
USB 存储器连接 (选购)	13
关于 USB 存储器的 MP3/WMA/AAC 文件	13

iPod/iPhone (选购)

播放	14
搜索所需歌曲	14
快速搜索	15
直接搜索功能	15
选择播放列表 / 歌手 / 专辑 / 音乐风格 / 作曲者	15
随机播放 (M.I.X.)	15
重复播放	16
显示文字	16

信息

出现问题时	16
规格	18

安装和连接

警告	19
注意	19
注意事项	19
安装	20
连接	21

操作说明

警告



警告

此标志表示重要指示。如果未能注意可能会造成人员受伤或死亡。

请勿使用会使您在驾车时分心的任何功能。

任何会影响您注意力的功能应该仅在汽车完全停下后使用。若要使用这些功能，请先把车辆停放在安全地带。否则将可能导致意外事故。

驾驶中必须将音量保持在还能听到车外噪声的水平。

音量过大导致紧急车辆警报声和道路警告信号（火车交叉口等）听不清是非常危险的，并且可能会导致事故发生。另外，在汽车中以大音量收听还可能导致听力损害。

驾驶中请尽可能少看显示屏幕。

看显示屏幕可能会分散驾驶员观察汽车前方的注意力进而导致意外事故。

请勿拆卸或改装。

否则可能导致意外事故、火灾或触电。

请只用于 12 伏负极接地的汽车。

（如果您无法确定，请向代理商确认。）否则可能引起火灾等事故。

电池等小物体应放在儿童不易触及的地方。

吞下小物体可能导致严重伤害。一旦误吞，请立即就医。

更换保险丝时须选用正确安培值的保险丝。

否则可能引起火灾或触电。

请勿阻塞通风孔或散热板。

否则可能导致内部积热并且可能引起火灾。

请在 12V 的车用电压上使用本产品。

如果使用其它电压，可能导致火灾、触电或其它伤害。

请勿将手、手指或异物放进插槽或缝隙中。

否则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本产品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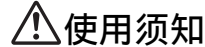


注意

此标志表示重要指示。如果不注意，可能会造成人员受伤或设备损坏。

出现问题时，请立即停止使用。

否则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本产品损坏。请将本产品送回到授权的 Alpine 经销商或就近的 Alpine 服务中心修理。



使用须知

产品清洁

请使用干的软布定期清洁本产品。若污物较难清除，请仅用水将软布浸湿。其它任何溶剂都可能溶解漆层或损坏塑料面。

温度

开启本机之前，请确认汽车中的温度在 +60°C 和 -10°C 之间。

湿气凝结

由于湿气凝结，您可能发现光碟播放声音在颤抖。若发生此类情况，请将光碟从播放器中取出，并等待一小时左右使湿气蒸发。

损坏的光碟

请勿试图播放有裂痕的、变形的或损坏的光碟。播放已损坏的光碟会严重损坏播放装置。

维修

如果您遇到问题，请勿自行修理。请将本产品送回到 Alpine 经销商或附近的 Alpine 服务中心修理。

禁止事项

当自动载片装置将光碟载入播放器时，请勿捏住或拉出光碟。
当本机电源关闭时，请勿试图插入光碟。



插入光碟

您的播放器一次只能载入一张光碟以供播放。请勿试图放入多张光碟。

插入光碟时，请确保标签面朝上。如果没有正确装入光碟，则播放器会显示“ERROR”。

当您行驶在十分颠簸的路段上时，播放光碟会有跳音现象，但这不会划伤光碟或损坏播放器。

新光碟

为防止光碟卡住，如果装入了表面不平整的光碟或未正确装入光碟，则会显示“ERROR”。新光碟装入播放器后立即弹出时，请用手指在中心孔内和光碟外缘感受一下。如果您感到有小的凸起部分或不平整，这是阻碍光碟正确装载的原因。若要消除这些小的凸起部分，请用圆珠笔或类似器具摩擦圆孔内缘和光碟的外缘，然后再装入光碟。



形状不规则的光碟

请在本机上仅使用圆形光碟，切勿使用特殊形状的光碟。
使用特殊形状的光碟可能会损坏播放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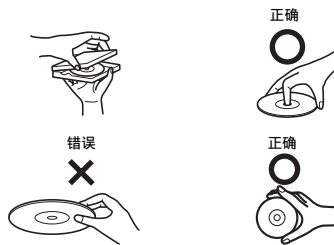
安装位置

本机不可安装于下列任何场所：

- 阳光直射和热源附近
- 湿度很高的地方和水源附近
- 多尘场所
- 剧烈振动的场所

正确使用

使用时请勿摔落光碟。拿光碟时请勿将指印留在光碟表面。
请勿将胶带、纸张或涂胶标签粘贴在光碟上。请勿在光碟上写字。



清洁光碟

光碟表面的指印、灰尘或污垢会使 CD 播放器产生跳音。日常清洁时，请用洁净软布自中心向外缘擦拭播放面。如果光碟表面很脏，清洁前请先用洁净软布沾少许温和的中性清洁剂溶液。



光碟附件

市面上有各种保护光碟表面、改善音质的附件出售。但是它们中的大部分会改变光碟的厚度和/或直径。使用这些附件会使光碟不符合标准规格从而引起操作问题。我们建议您不要在 Alpine CD 播放器播放的光碟上使用这些附件。



关于使用光碟 (CD/CD-R/CD-RW)

- 请勿触摸表面。
- 请勿将光碟放在直射阳光下。
- 请勿粘贴标签或贴纸。
- 光碟积尘时请清洁光碟。
- 确保光碟周围没有凸起。
- 请勿使用市售的光碟附件。

请勿长时间将光碟留在车内或本机内。切勿将光碟放在直射阳光下。热气和湿气可能会损坏光碟，您可能再也无法播放该光碟。

致使用 CD-R/CD-RW 的顾客

- 如果无法播放 CD-R/CD-RW，请确认最终录制部分已完成（最终化）。
- 若必要请将 CD-R/CD-RW 最终化，再试图播放。

关于可播放的媒体

请仅使用标签面标有以下 CD 图标标志的光碟。



如果使用非指定的光碟，则无法保证正常性能。

您可以播放只在音频设备上录制的 CD-R（可录 CD）/CD-RW（可重写 CD）。

您也可以播放含有 MP3/WMA/AAC 格式音频文件的 CD-R/CD-RW。

- 下列某些 CD 可能无法在本机上播放：
有裂纹的 CD、有指印的 CD、曾受高温或曝晒（比如留在车内或本机内）的 CD、在不稳定条件下录制的 CD、录制失败或试图重录的 CD、不符合音频 CD 行业标准有拷贝保护的 CD。
- 请使用与本机兼容格式写入的 MP3/WMA/AAC 文件的光碟。详见第 8-9 页。
- 播放时，光碟中非音频文件的 ROM 数据不会发出声音。

保护 USB 连接端子

- 只有 USB 存储器可以连接至本机的 USB 连接端子。无法保证其它 USB 设备的正常使用。不支持 USB 集线器。
- 请勿连接宽度超过 20 mm 的 USB 存储器。另外，请勿同时连接 USB 存储器和前置 Aux。
- 如果将 USB 设备装入本机，它会伸出在外面并在驾驶时可能会造成危险。请使用市售的 USB 延长电缆，并安全连接。
- 视连接的 USB 存储器而定，本机可能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有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
- 本机可以播放的音频文件格式为 MP3/WMA/AAC。
- 歌手 / 歌曲名称等可以显示，但字符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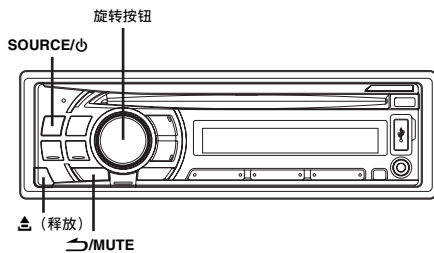
注意
即使在使用本产品时数据等丢失，Alpine 也不对丢失的数据等承担责任。

关于使用 USB 存储器

- 为了防止出现故障或损坏，请注意以下事项。
请完整阅读 USB 存储器的使用手册。
请勿用手或金属制品接触端子。
请勿让 USB 存储器受到剧烈撞击。
请勿弯折、跌落、拆卸、改装或浸入水中。
- 请勿在以下地方使用或存放：
受到阳光直射的车内或高温的地方。
有可能出现高湿度或腐蚀性物质的地方。
- 请将 USB 存储器固定在不会影响驾驶员操作的地方。
- 高温或低温时 USB 存储器可能无法正常使用。
- USB 闪存每区段仅支持 512 或 2048 字节。
- 只能使用经认可的 USB 存储器。请注意，视种类或状态而定，即使经认可的 USB 存储器也可能无法正常使用。
- USB 存储器的功能不保证。请根据协议条款使用 USB 存储器。
- 视 USB 存储器种类的设定、存储器状态或编码软件而定，本机可能无法正常播放或显示。
- 带有防拷贝保护（版权保护）的文件无法播放。
- USB 存储器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才会开始播放。如果 USB 存储器中存在非音频文件，可能需要比较长的时间才会开始播放或搜索文件。
- 本机可以播放“mp3”、“wma”或“m4a”扩展名的文件。
- 请勿将以上扩展名添加到非音频文件。
非音频数据无法识别。否则播放时可能会产生能损毁扬声器和 / 或放大器的噪音。
- 建议将重要数据备份到个人电脑。
- 请勿在正在播放时取下 USB 设备。
请将信号源切换为非 USB，然后取下 USB 设备以免损坏其存储器。

- Windows Media 和 Windows 标志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者注册商标。
- iPhone, iPod, iPod classic, iPod nano 和 iPod touch 是苹果公司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Made for iPod”和“Made for iPhone”表示该电子产品是专为连接 iPod 或者 iPhone 所设计的，并经过开发人员认证符合苹果公司的性能标准。对于该产品的操作或是否符合法规标准，苹果公司恕不负责。
- “MPEG Layer-3 音频编码技术 Fraunhofer IIS 和 Thomson 授权。”
- “本产品仅供个人和非商业性使用，未经授权，不得用于任何商业性（即收益性）的即时广播（如全球、卫星、有线和 / 或其它任何媒体）、在互联网、局域网和 / 或其它网络上进行的广播 / 串流，或者付费音频 / 音频点播等电子内容传播系统中的广播 / 串流。该领域的使用需单独得到授权。详情请访问 <http://www.mp3licensing.com>”

准备工作



附件列表

• 主机.....	1
• 电源线.....	1
• 安装壳套.....	1
• 便携盒.....	1
• 托架钥匙.....	2
• 螺丝 (M5 × 8).....	4
• 用户说明书.....	1 套

电源开启和关闭

按 **SOURCE/⏻** 开启本机。

- 可按 **▲** 和 **▲ (释放)** 之外的其它任何按钮开启本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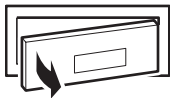
按住 **SOURCE/⏻** 至少 3 秒钟可关闭本机。

- 第一次开启电源时，音量从 12 级开始。

拆卸和安装前面板

拆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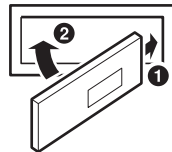
- 1 关闭本机电源。
- 2 按左下侧的 **▲ (释放)** 直至前面板弹出。
- 3 握住前面板的左侧并将其拉出。



- 前面板在正常使用中可能变烫（特别是前面板背部的连接器端子）。这并不是故障。
- 若要保护前面板，请将其放在附带的便携盒中。
- 拆卸前面板时，切勿用力过猛，否则可能引起故障。

安装

- 1 将前面板的右侧插入主机。将前面板上的凹槽对准主机上的突出部分。
- 2 推入前面板的左侧，直至其牢固地装入主机。



- 安装前面板前，请确保连接器端子上无污垢或灰尘，且前面板和主机之间无杂物。
- 安装前面板时请小心，应注意抓住前面板的两侧，以避免误压按钮。

调节音量

转动 **旋转按钮** 直到获得想要的音量为止。

快速降低音量

启动静音功能可迅速降低 20 dB 的音量。

按 **➡/MUTE** 启动 MUTE 模式。

音量将降低约 20 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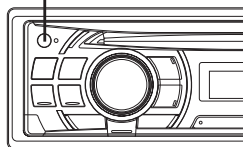
再按一次 **➡/MUTE** 将使音量恢复至先前的水平。

可使用遥控器进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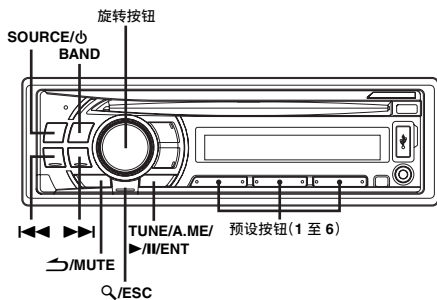
本机可用选购的 Alpine 遥控器进行控制。详情，请咨询您的 Alpine 经销商。

将选购的遥控发射器对着遥控感应窗。

遥控感应窗



无线电



收听无线电

- 1 按 **SOURCE/⏻** 选择 **TUNER** 模式。
 - 2 反复按 **BAND** 直至显示您想要的无线电波段。
F1 (FM1) → F2 (FM2) → AM → F1 (FM1)
 - 3 按 **TUNE/A.ME** 选择调谐模式。
DX SEEK (远地模式) → SEEK (本地模式) → OFF (手动模式) → DX SEEK
- 初始模式为远地模式。

远地模式:

信号强和信号弱的电台都被自动调入 (自动搜索调谐)。

本地模式:

只自动调入信号强的电台 (自动搜索调谐)。

手动模式:

手动逐级调谐频率 (手动调谐)。

- 4 按 **◀▶** 或 **▶▶** 调入想要的广播电台。
按住 **◀▶** 或 **▶▶** 将连续改变频率。

手动储存预设电台

- 1 选择无线电波段并调至您想要储存至预设存储器的广播电台。
 - 2 按住您想要储存电台的任一预设按钮 (**1 至 6**) 至少 2 秒钟。
所选的电台被储存。
显示屏显示记忆的波段、预设号码和电台频率。
- 预设存储器中总计可储存 18 个电台 (FM1、FM2、AM 波段各 6 个电台)。
 - 如果您在已存有电台的预设存储器中储存一个电台, 当前电台将被清除并被新的电台替换。

自动储存预设电台

- 1 反复按 **BAND** 直至显示您想要的无线电波段。
 - 2 按住 **TUNE/A.ME** 至少 2 秒钟。
自动记忆进行过程中, 显示屏上的频率会持续变化。调谐器将自动搜索并储存所选波段中的 6 个信号强的电台。它们将按信号强度储存在 1 至 6 预设按钮中。
自动记忆完成后, 调谐器将转到储存在预设位置 1 的电台上。
- 如果未储存电台, 则调谐器将返回自动记忆开始前您正在收听的原始电台上。

调谐至预设电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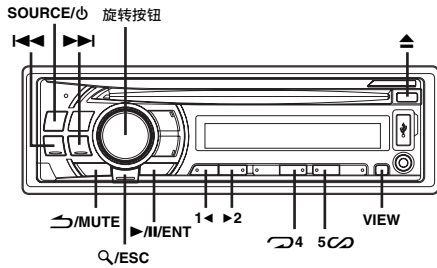
- 1 反复按 **BAND** 直至显示您想要的波段。
- 2 按任意一个已记忆了想收听电台的电台预设按钮 (**1 至 6**)。
显示屏显示所选电台的波段、预设号码和频率。

频率搜索功能

您可以依其频率搜索无线电电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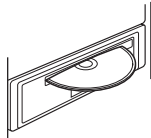
- 1 在无线电模式下按 **Q/ESC** 即可启动频率搜索模式。
 - 2 旋转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频率。
 - 3 按 **旋转按钮** 或 **▶/I/ENT** 接收选择的频率。
- 在搜索模式下按 **▶/MUTE** 即可取消。或者, 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 即取消搜索模式。

CD/MP3/WMA/AAC



播放

- 1 标签面朝上插入光碟。
光碟被自动拖入本机，并且“”指示亮起。



装入光碟后，按 SOURCE/⏻ 切换至 DISC 模式。

每按一次此按钮，模式将改变。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仅当连接了 iPod/iPhone 时显示。

*² 请参阅“使用前置 AUX 输入端子”（第 12 页）。

- 2 播放 MP3/WMA/AAC 时，按 1◀ 或 ▶2 选择想要的文件夹。
按住 1◀ 或 ▶2 将连续更改文件夹。

- 3 按 ◀◀ 或 ▶▶ 选择想要的曲目（文件）。

返回当前曲目（文件）的开头：

按 ◀◀。

快速：

按住 ◀◀。

进到下一曲目（文件）的开头：

按 ▶▶。

快速：

按住 ▶▶。

- 4 若要暂停播放，按 ▶/||/ENT。

再次按 ▶/||/ENT 将恢复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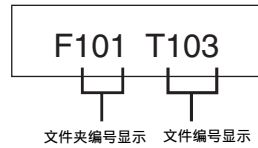
- 5 若要弹出光碟，按 ▲。

- 请勿在退出过程中取出 CD。请勿一次装入多张光碟。这两种情况都会导致故障。
- 如果 CD 不能退出，请按住 ▲ 至少 2 秒钟。
- 插入光碟时“”指示亮起。
- 8 cm CD 无法使用。
- CD 播放器可播放含有音频数据、MP3 数据、WMA 数据和 AAC 数据的光碟。
- 在本机上不可播放受 DRM（数字权利管理）保护的 WMA 格式文件。从 iTunes Store 购买的 AAC 格式文件，以及有拷贝保护（版权保护）的文件。

- MP3/WMA/AAC 数据播放的曲目显示是光碟上录制的文件编号。
- 播放 VBR（可变比特率）录制的文件时，播放时间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MP3/WMA/AAC 播放显示

将如下显示文件夹编号和文件编号。



- 按 VIEW 切换显示画面。有关切换显示画面的信息，请参阅“显示文字”（第 1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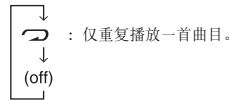
重复播放

按 4 重复播放当前播放的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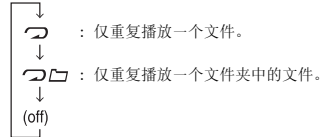
曲目（文件）将重复播放。

再次按 4 并选择关闭可关闭重复播放。

CD 模式：



MP3/WMA/AA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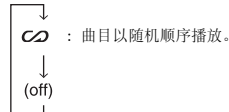
M.I.X.（随机播放）

在播放或暂停模式下按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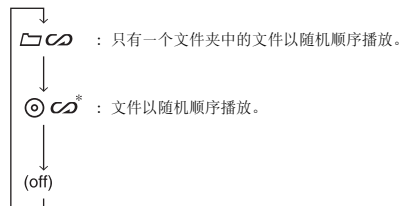
以随机顺序播放光碟里的曲目（文件）。

若要取消 M.I.X. 播放，再次按 5⌚。

CD 模式：



MP3/WMA/AAC 模式：



* 在 USB 模式中，USB 存储器中保存的所有文件将随机播放，并且“”指示亮起。

CD 文字搜索

在使用 CD 文字的光碟上，可以使用它们的录制标题进行搜索和播放歌曲。对于没有 CD 文字的光碟，可以用分配给每个歌曲的曲目编号进行搜索。

- 1 播放时按 **Q/ESC**。
这将进入搜索模式，并且“Q”指示亮起。
 -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曲目，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
这将播放所选的曲目。
- 在搜索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索模式。
 - 当在 M.I.X. 播放期间进行 CD 文字搜索时，M.I.X. 播放模式将会取消。

文件 / 文件夹名称搜索 (关于 MP3/WMA/AAC)

播放过程中，可搜索和显示文件夹和文件的名称。

- 1 在 MP3/WMA/AAC 播放时，按 **Q/ESC** 启动搜索模式。
“Q”指示亮起。
-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文件夹名称搜索模式或文件名称搜索模式，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

文件夹名称搜索模式

- 3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所需文件夹。
 - 4 按住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 至少 2 秒钟播放所选文件夹内的首个文件。
- 在搜索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索模式。
 - 若要在文件夹名称搜索模式中搜索文件，按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可以搜索文件夹内的文件。
 - 在步骤 3 中按 **↵/MUTE** 退出文件夹名称搜索模式以便选择文件名称搜索模式。
 - 根目录文件夹显示为“ROOT”。
 - 当在 M.I.X. 播放期间进行文件夹名称搜索时，M.I.X. 播放模式将会取消。

文件名称搜索模式

- 3 按 **1◀** 或 **▶2** 选择另一个文件夹。
 - 4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文件。
 - 5 按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 播放所选的文件。
- 在搜索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索模式。
 - 在搜索模式中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当在 M.I.X. 播放期间进行文件名称搜索时，M.I.X. 播放模式将会取消。

快速搜索

您可以搜索曲目（文件）。

- 1 在 CD/MP3/WMA/AAC 模式中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启动快速搜索模式。
“Q”指示亮起。
 -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所需曲目（文件）。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II/ENT**。
将立即播放所选的曲目。
- 在搜索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索模式。

关于 MP3/WMA/AAC

注意

除了用于个人用途，版权法和国际公约严禁未经版权所有者的同意拷贝音频数据（包括 MP3/WMA/AAC 数据），或对其进行分发、传送或拷贝，无论免费或收费。

何谓 MP3?

MP3，其正式名称是“MPEG-1 Audio Layer 3”，是一种由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和 IEC 下的一个联合执行机构 MPEG 规定的压缩标准。

MP3 文件含有压缩的音频数据。MP3 编码能够以极高比例压缩音频数据，将音乐文件的尺寸减小到原来的十分之一。同时，音质仍保持接近 CD 的水平。MP3 格式通过去除人耳无法听到的或被其它声音掩盖的声音来实现如此高的压缩率。

何谓 WMA?

WMA，即“Windows Media™ Audio”，是压缩的音频数据。WMA 类似于 MP3 音频数据，并且以小文件达到 CD 音质。

何谓 AAC?

AAC 是“Advanced Audio Coding”的缩写，是 MPEG2 或 MPEG4 使用的音频压缩基本格式。

创建 MP3/WMA/AAC 文件的方法

音频数据使用 MP3/WMA/AAC 编解码器软件进行压缩。有关创建 MP3/WMA/AAC 文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该软件的使用手册。在本机上可播放的 MP3/WMA/AAC 文件应具有“mp3”/“wma”/“m4a”扩展名。无法播放没有扩展名的文件（支持 WMA 7.1、8 和 9 版）。不支持受保护的文件以及原始的 AAC 文件（使用“.aac”扩展名）。

AAC 格式有多个不同版本。请确认使用的软件符合以上所列出的可接受格式。即使扩展名有效，也可能无法播放该格式。支持播放由 iTunes 编码的 AAC 文件。

支持的播放取样频率和比特率

MP3

取样频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24 kHz,
22.05 kHz, 16 kHz, 12 kHz, 11.025 kHz,
8 kHz
比特率: 8 - 320 kbps

WMA

取样频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比特率: 32 - 192 kbps

AAC

取样频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24 kHz,
22.05 kHz, 16 kHz, 12 kHz, 11.025 kHz,
8 kHz
比特率: 16 - 320 kbps

视取样频率而定, 本机可能无法正确播放。

ID3 标记 / WMA 标记

本机支持 ID3 标记 v1 和 v2, 以及 WMA 标记。
若标记数据在 MP3/WMA/AAC 文件中, 本机便可显示标题 (曲目标题)、歌手姓名和专辑名称 ID3 标记/WMA 标记数据。

本机只能显示单个比特组的字母与数字字符 (ID3 标记最多 30 个字符, WMA 标记最多 15 个字符) 和下划线。对于不支持的字符, 则显示 "NO SUPPORT"。

如果包含 ID3 标记信息以外的字符, 可能无法播放音频文件。
视内容而定, 标记信息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制作 MP3/WMA/AAC 光碟

准备好 MP3/WMA/AAC 文件后, 用 CD-R 写入软件将其写入 CD-R 或 CD-RW。一张光碟最多只能容纳 509 个文件/文件夹 (包括根目录文件夹), 文件夹数最多为 255。
如果光碟超出上述限制, 可能无法进行播放。

支持的媒体

本机能够播放的媒体是 CD-ROM、CD-R 和 CD-RW。

相应的文件系统

本机支持按 ISO9660 Level 1 或 Level 2 格式化的光碟。
在 ISO9660 标准下, 注意以下限制。
最大嵌套文件夹深度为 8 (包括根目录文件夹)。文件夹 / 文件名称的字符数有限制。
文件夹 / 文件名称的有效字符是字母 A-Z (皆大写)、数字 0-9 和 _ (下划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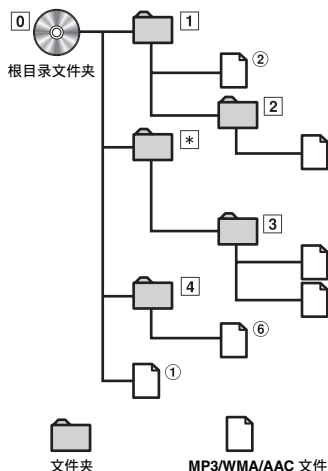
本机也能播放 Joliet、Romeo 等以及其它符合 ISO9660 格式的光碟。但有时文件名、文件夹名称等无法正确显示。

支持的格式

本机支持 CD-ROM XA、混合模式 CD、增强型 CD (CD-Extra) 以及多区段 CD。
本机无法正确播放以轨道一次写入或封包写入方式录制的光碟。

文件顺序

文件依写入软件写入光碟的顺序进行播放。因此, 播放顺序可能与您预期的有所不同。确认软件文档中的写入顺序。文件夹和文件的播放顺序如下所示。



* 如果文件夹内没有文件, 则不显示文件夹编号 / 文件夹名称。

术语

比特率

这是为编码而规定的“声音”压缩比。比特率越高, 音质越好, 但文件也越大。

取样频率

本值表示每秒对数据取样 (录制) 的次数。例如, 音乐 CD 采用 44.1 kHz 的取样频率, 因此每秒对声音取样 (录制) 44100 次。取样率越高, 音质越好, 但数据量也越大。

编码

将音乐 CD、WAVE (AIFF) 文件和其它声音文件转换为指定的音频压缩格式。

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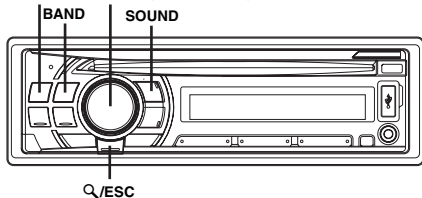
被写入 MP3/WMA/AAC 文件的歌曲信息, 比如曲目标题、歌手姓名和专辑名称等。

根目录文件夹

文件系统的顶部可找到根目录文件夹 (或根目录)。根目录文件夹包括全部文件夹和文件。所有烧录的光碟都会自动建立。

声音设定

SOURCE/⏻ 旋转按钮 (AUDIO/LOUD)



调节重低音扬声器等级 / 低音等级 / 高音等级 / 平衡 (左右之间) / 衰减 (前后之间) / 清除

1 反复按 旋转按钮 (AUDIO) 选择所需模式。

每按一次，模式如下改变：

SUBWOOFER → BASS LEVEL → TRE LEVEL → BALANCE
→ FADER → DEFEAT → VOLUME → SUBWOOFER

重低音：0~+15
低音等级：-7~+7
高音等级：-7~+7
平衡：L15~R15
衰减：R15~F15
清除：ON/OFF
音量：0-35

- 选择 SUBWOOFER、BASS LEVEL、TRE LEVEL、BALANCE、FADER 或 DEFEAT 模式后，如果 5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则本机将自动返回正常模式。

2 转动 旋转按钮 直到获得各模式的理想声音。

通过设定 DEFEAT ON，先前调节的 BASS LEVEL 和 TRE LEVEL 设定将返回出厂预设设定。

设定低音控制

您可以更改低音频率的增强特性以建立您自己喜爱的音调。

1 反复按 SOUND 选择 BASS 模式。

BASS → TREBLE → BASS

设定低音中心频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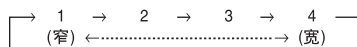
2-1 按 BAND 选择想要的低音中心频率。

80 Hz → 100 Hz → 120 Hz → 60 Hz → 80 Hz

增强显示的低音频率范围。

设定低音频宽

2-2 按 SOURCE/⏻ 选择想要的低音频宽。



将被增强的低音频宽改为较宽或较窄。较宽的设置将使中心频率值上方或下方宽范围内的频率得到增强。较窄的设置将使中心频率值附近的频率得到增强。

设定低音等级

2-3*¹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低音等级(-7~+7)。

您可以增强或减弱低音等级。

3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将返回正常模式。

- 如果 15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本机将自动返回到正常模式。
- 将单独给各个信号源 (FM、AM、CD 等) 储存低音等级设定值，直至设定被更改。为一个信号源调整的低音中心频率和低音频宽设定对所有其它信号源 (FM、AM、CD 等) 都有效。
- 当 DEFEAT 设定为 ON 时，无法使用此功能。

*¹ 也可以通过按 旋转按钮 进行调节。

请参阅“调节重低音扬声器等级 / 低音等级 / 高音等级 / 平衡 (左右之间) / 衰减 (前后之间) / 清除” (第 10 页)。

设定高音控制

您可以更改高音频率的增强特性以建立您自己喜爱的音调。

1 反复按 **SOUND** 选择 **TREBLE** 模式。

BASS → TREBLE → BASS

设定高音中心频率

2-1 按 **BAND** 选择想要的高音中心频率。

10.0 kHz → 12.5 kHz → 15.0 kHz → 7.5 kHz → 10.0 kHz
增强显示的高音频率范围。

设定高音等级

2-2^{*2}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高音等级(-7~+7)。

您可以增强高音等级。

3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将返回正常模式。

- 如果 15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本机将自动返回到正常模式。
- 将单独给各个信号源 (FM, AM, CD 等) 储存高音等级设定值，直至设定被更改。为一个信号源调整的高音中心频率设定对所有其它信号源 (FM, AM, CD 等) 都有效。
- 当 DEFEAT 设定为 ON 时，无法使用此功能。

^{*2} 也可以通过按 **旋转按钮** 进行调节。

请参阅“调节重低音扬声器等级 / 低音等级 / 高音等级 / 平衡 (左右之间) / 衰减 (前后之间) / 清除” (第10页)。

设定响度

响度可在以低音量收听时引进一种特殊的低频增强效果。这样可补偿人耳对低音灵敏度的降低。

按住 **旋转按钮 (LOUD)** 至少 2 秒启动或关闭响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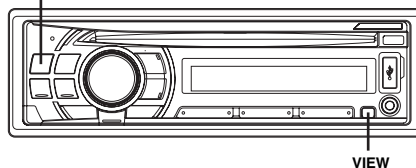
LOUD OFF → LOUD 1 → LOUD 2 → LOUD OFF

LOUD 2 相对于 LOUD 1 会进一步加强低音量时低频的增强效果，来实现超低音音效。

- 当 DEFEAT 设定为 ON 时，无法使用此功能。

其它功能

SOURCE/心



VIEW

显示文字

如果播放与 CD 文字兼容的光碟，则将显示文字信息，如光碟名称和曲目名称。播放 MP3/WMA/AAC 文件时也可显示文件夹名称、文件名称和标记等。

按 **VIEW**。

每按一次此按钮，显示将改变。

- 按住 **VIEW** 至少 2 秒，文字信息将滚动显示一次 (除了无线电模式)

CD 模式中的显示：

曲目编号 / 已播放时间 → 文字 (光碟名称) ^{*1} →
文字 (曲目名称) ^{*1} → 曲目编号 / 已播放时间

MP3/WMA/AAC 模式中的显示：

文件编号 / 已播放时间 → 文件夹编号 / 文件编号 →
文件夹名称 → 文件名称 → 歌手姓名 ^{*2} → 专辑名称 ^{*2} →
歌曲名称 ^{*2} → 文件编号 / 已播放时间





^{*1} 在播放含有 CD 文字的光碟时显示。

^{*2} ID3 标记/WMA 标记

如果 MP3/WMA/AAC 文件含有 ID3 标记/WMA 标记信息，则将显示 ID3 标记/WMA 标记信息 (例如曲目名称、歌手姓名与专辑名称)。所有其它标记数据被忽略。

关于指示显示

当显示文字时，根据模式将亮起以下指示。

指示 / 模式	CD 模式	MP3/WMA/AAC/ USB 音频模式	iPod/iPhone 模式
	—	显示文件夹名称 ^{*2}	—
	—	显示歌手姓名 ^{*1}	显示歌手姓名 ^{*1}
	显示文字 (光碟名称 ^{*3})	显示专辑名称 ^{*1}	显示专辑名称 ^{*1}
	显示文字 (曲目名称 ^{*3})	显示歌曲名称 ^{*1} / 文件名称	显示歌曲名称 ^{*1}

^{*1} 标记信息

如果没有标记信息，则会显示“ARTIST” / “ALBUM” / “SONG”。

^{*2} 根目录文件夹显示为“ROOT”。

^{*3} 如果没有文字 (光碟名称或曲目名称)，则会显示“DISC TEXT” / “TRACK TEXT”。

关于“文字”

文字：

与文字兼容的 CD 含有文字信息，例如光碟名称与曲目名称。此类文字信息被称作“文字”。

- 视字符类型而定，某些字符可能无法在本机上正确显示。
- 当本机无法显示想要的文字信息时，显示“NO SUPPORT”。
- 视内容而定，文字或标记信息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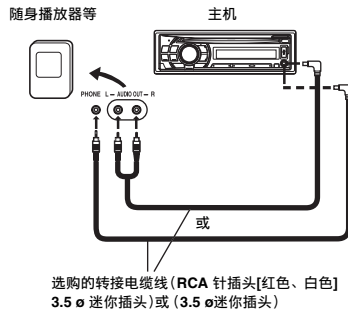
使用前置 AUX 输入端子

您可以将随身音乐播放器等连接至前面板的输入端口。要求一个选购的转接电缆线（标准 RCA 至 3.5 ϕ 迷你插头或 3.5 ϕ 至 3.5 ϕ 迷你插头）。

按 **SOURCE/**，然后选择 **AUX** 模式聆听便携式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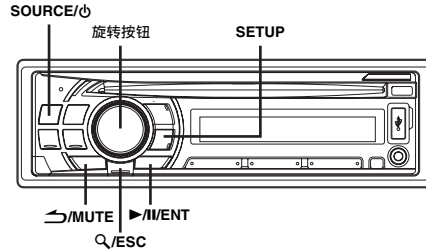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 → TUNER

*¹ 仅当连接了 iPod/iPhone 时显示。



设定

您可以按自己的偏好和用途对本机灵活设定。



使用步骤 1 至 4 选择任一种 **SETUP** 模式进行调整。有关所选 **SETUP** 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以下适用章节。

- 1 按 **SETUP** 启动 **SETUP** 模式。
-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 **SETUP** 菜单，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M/ENT**。（例如选择 **PLAY MODE**）
PLAY MODE ↔ AUX NAME ↔ DEMO ↔
SUBW SYS ↔ PLAY MODE
- 3 转动 **旋转按钮** 改变设定。
（例如选择 **CD-DA** 或 **CDDA/MP3**）
- 4 按 **SETUP** 返回正常模式。

-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也可以返回正常模式。
- 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如果 6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本机将自动返回到正常模式。

播放 MP3/WMA/AAC 数据 (PLAY MODE)

CD-DA (初始设定) / CDDA/MP3

本机可播放同时含有 CD 和 MP3/WMA/AAC 数据（以增强型 CD (CD Extra) 格式）建立的 CD。但是，在有些情况下，可能难以播放增强型 CD。此时，您可以选择只播放一段含有 CD 数据的内容。当光碟含有 CD 和 MP3/WMA/AAC 数据时，将从光碟的 CD 数据部分开始播放。

- CD-DA: 只能播放区段 1 中的 CD 数据。
- CDDA/MP3: 可播放混合模式中的 CD 数据、MP3/WMA/AAC 文件和多区段光碟。

- 插入光碟前先执行此设定。如果已经插入了光碟，请先将其取出。

设定 AUX NAME 模式

AUXILIARY*¹ (初始设定) / TV / DVD / PORTABLE*² / GAME

您可以在 **SETUP** 模式中改变 **AUX NAME** 显示。

*¹ 设定完成后，本机上显示 **AUX**。

*² 设定完成后，本机上显示 **PMD**。

演示

DEMO ON / DEMO OFF (初始设定)

本机有显示屏演示功能。

- 若要退出演示模式，请设定为 **DEMO OFF**。

设定重低音扬声器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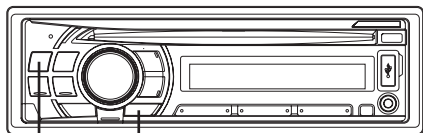
SUBW SYS 1 (初始设定) / SUBW SYS 2

选择 **SYS 1** 或 **SYS 2** 以获取所需的重低音扬声器效果。

SUBW SYS 1: 重低音扬声器的音量等级随主音量设定改变。

SUBW SYS 2: 重低音扬声器的音量等级变化与主音量设定不同。例如，即使音量设定为低时，依然能够听见重低音扬声器的声音。

USB 存储器 (选购)



SOURCE/⏪ ▶/II/ENT

控制 USB 存储器 (选购)

USB 存储器设备可以连接至本机。通过连接 USB 存储器，可以从本机控制装置中的文件播放。

- 本机用于 USB 存储器操作的控制按钮仅在连接了 USB 存储器时可以使用。

以 USB 存储器 (选购) 播放 MP3/WMA/AAC 文件

如果连接包含 MP3/WMA/AAC 的 USB 存储器，可以在本机上播放这些文件。

1 按 SOURCE/⏪ 切换到 USB AUDIO 模式。

每按一次此按钮，模式将改变。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仅当连接了 iPod/iPhone 时显示。

*² 请参阅“使用前置 AUX 输入端子”(第 12 页)。

2 若要暂停播放，按 ▶/II/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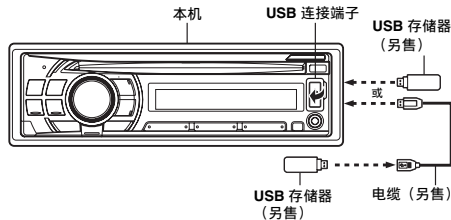
再次按 ▶/II/ENT 将恢复播放。

- 根目录文件夹在文件夹名称搜索模式中显示为“ROOT”。
- 在 USB 模式中进行搜索时，正在播放的任何歌曲将被停止。
- 本机播放 USB 存储器上的文件时采用的控制按钮和模式与播放包含 MP3/WMA/AAC 的 CD 时相同。详情，请参阅第 7 到 9 页上的“CD/MP3/WMA/AAC”。
- 在断开 USB 存储器连接以前，务必切换到其它信号源或者设定为暂停。
- 播放 VBR (可变比特率) 录制的文件时，播放时间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USB 存储器连接 (选购)

连接 USB 存储器

- 1 打开 USB 连接端子盖。
- 2 将 USB 存储器直接连接到 USB 连接端子，或者通过 USB 电缆连接。



取下 USB 存储器

- 1 将 USB 存储器从 USB 电缆或 USB 连接端子轻轻拉出。
- 2 盖上 USB 连接端子盖。

- 请将信号源切换为 USB 存储器模式以外的信号源，然后取下 USB 存储器。如果在 USB 存储器模式中取下 USB 存储器，数据可能会受损。
- 取下 USB 存储器时，请笔直拉出。
- 如果在连接了 USB 存储器时未输出声音或未识别 USB 存储器，请取下 USB 存储器，然后再连接。
- 布线时请让 USB 电缆远离其它电缆等。
- 取下 USB 存储器以后，请盖上 USB 连接端子盖，以免灰尘或异物进入造成故障。

关于 USB 存储器的 MP3/WMA/AAC 文件

播放 MP3/WMA/AAC

准备 MP3/WMA/AAC 文件，然后保存到 USB 存储器。本机最多可以识别 USB 存储器中保存的 100 个文件夹（包括根目录文件夹）和每个文件夹 100 个文件。如果 USB 存储器超出上述限制，可能无法进行播放。
单个文件播放切勿超过 1 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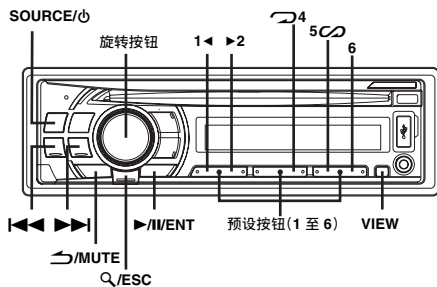
支持的媒体

本设备可以播放 USB 存储媒体。

相应的文件系统

本设备支持采用 FAT 12/16/32 格式的 USB 存储器。

iPod/iPhone (选购)



用选购的 iPod 转接电缆可以将 iPod/iPhone 连接到本机。
当用此电缆与本机相连时，iPod 上的控制按钮将无法使用。

- 如果将 iPhone 连接至本机，可以作为 iPod 使用。
- 连接至本机时，iPod touch 或 iPhone 等的互联网和电话功能也可以使用。但是，使用这些功能会使正在播放的歌曲停止 / 暂停，并且不要在此时操作本机以免引起故障。
- 请勿将 iPod/iPhone 遗留在车内，会因其容易受高温或潮湿环境的影响而引起设备故障。

关于本机可使用的 iPod/iPhone

- 经确认的 iPod 兼容装置。旧版功能不保证能正常使用。

iPod touch (2009 年年底)：版本 4.0
iPod nano (第 5 代)：版本 1.0.2
iPod classic (2009 年年底)：版本 2.0.4
iPod touch (第 2 代)：版本 4.0
iPod nano (第 4 代)：版本 1.0.4
iPod classic (120GB)：版本 2.0.1
iPod touch (第 1 代)：版本 3.1.3
iPod nano (第 3 代)：版本 1.1.3
iPod classic (80GB, 160GB)：版本 1.1.2
iPod nano (第 2 代)：版本 1.1.3
iPod with video：版本 1.3
iPod nano (第 1 代)：版本 1.3.1

- 经确认的 iPhone 兼容装置。旧版功能不保证能正常使用。

iPhone 3GS：版本 4.0.1
iPhone 3G：版本 4.0.1
iPhone：版本 3.1.3

- 为了明确识别 iPod 机型，请参阅 <http://support.apple.com/kb/HT1353> 中 Apple 公司的文件“Identifying iPod models”。

播放

1 按 SOURCE/心 切换到 iPod 模式。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仅当连接了 iPod/iPhone 时显示。

*² 请参阅“使用前置 AUX 输入端子”(第 12 页)。

2 按 1<<< 或 >>>1 选择所需歌曲。

返回当前歌曲的开头：

按 1<<<。

快退当前歌曲：

按住 1<<<。

跳到下一首歌曲的开头：

按 >>>1。

快进当前歌曲：

按住 >>>1。

3 若要暂停播放，按 >/MUTE。

再次按 >/MUTE 将恢复播放。

- 将 iPod/iPhone 连接至本机播放其中的歌曲时，歌曲会从断开连接时暂停的地方开始继续播放。
- 如果您聆听所选 podcast 或有声读物中的插曲，则可以通过按 1<< 或 >>2 改变插曲。
- 一个插曲可能有几个章节，则可以通过按 1<<< 或 >>>1 改变章节。

搜索所需歌曲

iPod/iPhone 可以容纳上百首歌曲。通过使用文件标记信息并将这些歌曲组织在播放列表中，本机的搜索功能可轻松进行歌曲搜索。每个音乐类别有其各自的等级。使用播放列表 / 歌手 / 专辑 / 歌曲 / Podcast / 音乐风格 / 作曲家 / 有声读物搜索模式根据下表缩小搜索范围。

等级 1	等级 2	等级 3	等级 4
播放列表 (PLAYLIST)	歌曲	—	—
歌手 (ARTIST)*	专辑 *	歌曲	—
专辑 (ALBUM)*	歌曲	—	—
歌曲 (SONG)	—	—	—
PODCAST	插曲	—	—
音乐风格 (GENRE)*	歌手 *	专辑 *	歌曲
作曲家 (COMPOSER)*	专辑 *	歌曲	—
有声读物 (AUDIOBOOK)	—	—	—

例如：按歌手姓名搜索

以下举例说明如何执行 ARTIST 搜索。尽管等级不同，其它搜索模式也可以使用相同的操作。

1 按 **Q/ESC** 启动搜索选择模式。
“Q”指示亮起。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 **ARTIST** 搜索模式，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PLAYLIST ↔ ARTIST ↔ ALBUM ↔ SONG ↔ PODCAST
↔ GENRE ↔ COMPOSER ↔ AUDIOBOOK ↔ PLAYLIST

3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歌手，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4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专辑，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5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想要的歌曲，然后按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 在各个等级 (SONG 和 AUDIOBOOK 等级除外) 中按住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至少 2 秒后，将播放所选等级中的所有歌曲。
- 在带有 “*” 搜索模式中选择 [ALL] 后，按住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至少 2 秒播放 iPod/iPhone 或所选搜索模式中的所有歌曲。
- 在搜索模式中时，如果您按住 **Q/ESC** 2 秒，或者 10 秒不执行任何操作，搜索模式将被取消。
- 在搜索模式中，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当在 M.I.X. 播放期间进行搜索时，M.I.X. 播放模式将会取消。
- 在 PLAYLIST 搜索模式中，如果选择的播放列表中没有歌曲，将显示 “NO SONG”。
- 在 PODCAST 搜索模式中，如果 iPod/iPhone 中没有 podcast 数据，将显示 “NO PODCAST”。
- 在 AUDIOBOOK 搜索模式中，如果 iPod/iPhone 中不存在有声读物数据，将显示 “NO AUDIOBOOK”。
- 如果在所需的播放列表搜索模式中选择储存在 iPod/iPhone 中的 “iPod name”，并且按 **旋转按钮** 或者 **▶/||/ENT**，您可以搜索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另外，如果按住 **旋转按钮** 或者 **▶/||/ENT** 至少 2 秒，将播放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
- 视 iPod/iPhone 而定，可能不支持 PODCAST 搜索。
- 如果在搜索模式中按任一预设按钮 (1 至 6)，便可通过跳到指定位置快速进行搜索。详见第 15 页上的 “直接搜索功能”。

快速搜索

您可以从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中搜索一首歌曲，而不需要选择专辑、歌手等。

1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启动快速搜索模式。
“Q”指示亮起。

2 转动 **旋转按钮** 选择所需歌曲。
将立即播放所选的歌曲。

- 在搜索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钟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钟没有执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索模式。
- 如果 iPod/iPhone 中有许多歌曲，则搜索歌曲需要一段时间。
- 如果在搜索模式中按任一预设按钮 (1 至 6)，便可通过跳到指定位置快速进行搜索。详见第 15 页上的 “直接搜索功能”。
- 此功能在重复 (🔁) 播放时无效。

直接搜索功能

本机的直接搜索功能可以更加高效地搜索专辑、歌曲等。在 PLAYLIST/ARTIST/ALBUM/SONG/PODCAST/GENRE/COMPOSER/AUDIOBOOK 模式中，您可以快速搜索任何歌曲。

在搜索模式中，按任一预设按钮 (1 至 6) 快速跳过指定百分比的歌曲内容。

歌曲搜索示例：

如果您的 iPod/iPhone 中有 100 首歌曲，这些歌曲以百分比分为 6 组 (如下所示)。这些组被指定到预设按钮 (1 至 6)。

示例 1：

假设您要搜索的歌曲位于歌曲库的中间 (50%) 附近：按按钮 4 跳到第 50 首歌曲，然后转动 **旋转按钮** 找到所需的歌曲。

示例 2：

假设您要搜索的歌曲位于歌曲库的结尾 (83%) 附近：按按钮 6 跳到第 83 首歌曲，然后转动 **旋转按钮** 找到所需的歌曲。

预设按钮	全部 100 首歌曲 (100%)					
	0%	17%	33%	50%	67%	83%
歌曲	第 1 首歌曲	第 17 首歌曲	第 33 首歌曲	第 50 首歌曲	第 67 首歌曲	第 83 首歌曲

选择播放列表 / 歌手 / 专辑 / 音乐风格 / 作曲家

播放列表 / 歌手 / 专辑 / 音乐风格 / 作曲家可以轻松更改。

例如，如果您聆听所选专辑中的歌曲，专辑可以更改。

按 **1** ◀ 或 ▶ **2** 选择所需的播放列表 / 歌手 / 专辑 / 音乐风格 / 作曲家。

- 如果歌曲搜索模式用于选择歌曲，则此功能无效。
- 如果在歌手搜索时选择一个专辑，则该歌手的其它专辑也可搜索。
- 此功能在随机 (🔀) 播放时无效。

随机播放 (M.I.X.)

iPod/iPhone 的随机功能在本机上显示为 🔀。

随机播放专辑：

各专辑上的歌曲依适当顺序进行播放。专辑上的所有歌曲一旦播放完毕，随机选择下一张专辑。直到播放完所有专辑后结束。

随机播放歌曲：

歌曲随机播放将播放所选类别 (播放列表、专辑等) 中的歌曲。类别中的歌曲仅播放一次直至所有的歌曲被播放。

1 按 **5** 🔀。

歌曲以随机顺序播放。

🔀 🔀 → 🔀 → (off) → 🔀 🔀
(随机播放专辑) (随机播放歌曲)

2 若要取消 M.I.X. 播放，按以上方法选择 (off)。



- 如果在选择 M.I.X. 播放以前在专辑搜索模式中选择了歌曲，则即使选择随机播放专辑也不会随机播放歌曲。

随机播放全部：

随机播放全部将随机播放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一首歌曲只有在所有歌曲播放完毕以后才会再次播放。

1 按 **6**。

歌曲以随机顺序播放。

 → (off) → 
(随机播放全部)

2 若要取消 M.I.X. 播放，按以上方法选择 (off)。

- 如果选择随机播放全部，则在搜索模式中正在播放的所选歌曲将被取消。

重复播放



iPod/iPhone 只有重复一首可用。

重复一首：

重复播放一首歌曲。

1 按 **4**。

重复播放歌曲。

 → (off) → 
(重复一首)

2 若要取消重复播放，按以上方法选择 (off)。

- 在重复播放时，无法通过按 **⏮** 或 **⏭** 选择其它歌曲。

显示文字

您可以显示 iPod/iPhone 中歌曲的标记信息。

按 **VIEW**。

每按一次，显示都会改变。

- 按住 **VIEW** 至少 2 秒，文字信息将滚动显示一次。

曲目编号 / 已播放时间 → 歌手姓名 * → 专辑名称 * →
歌曲标题 * → 曲目编号 / 已播放时间

* 标记信息

如果没有标记信息，则将显示 “ARTIST” / “ALBUM” / “SONG”。

- 只能显示字母与数字字符 (ASCII)。
- 如果在 iTunes 中建立的歌手、专辑或歌曲名称中字符过多，则当连接到本机时歌曲可能无法播放。因此，建议字符数最多为 250。主机的字符最多数为 70 (70 比特组)。
- 有些字符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 如果本机不支持文字信息，将显示 “NO SUPPORT”。

信息

出现问题时

如果您遇到问题，请关闭电源，然后再打开。如果机器仍旧无法正常工作，请查看下列列表中的项目。如果机器出现故障，本手册将帮助您解决问题。否则，请确认您的系统是否连接正确或咨询您的专业 Alpine 经销商。

基本问题

无法使用功能或无画面。

- 汽车的点火开关关闭。
 - 如果按说明连接，本机将不会在汽车点火开关关闭的情况下运行。
- 电源线(红)和电瓶线(黄)连接不正确。
 - 检查电源线和电瓶线的连接。
- 保险丝烧坏。
 - 检查机器的保险丝，如果需要，更换合适规格的保险丝。

无线电

无法接收电台。

- 无天线或电缆连接断开。
 - 确保天线正确连接；如有必要，请更换天线或电缆。

无法在搜索模式中调谐电台。

- 您处在信号较弱的地区。
 - 确保调谐器处在 DX 模式中。
- 如果您处在主要信号区，天线可能没有正确接地和连接。
 - 检查天线连接；请确保天线在安装位置正确接地。
- 天线可能长度不合适。
 - 确保天线完全延伸；如果断裂，请更换新的天线。

广播出现噪音。

- 天线可能长度不合适。
 - 完全延伸天线；如果其断裂，请对其进行更换。
- 天线接地不良。
 - 确保在安装位置将天线正确接地。

CD

CD 播放器无法正常工作。

- CD 的工作温度超出额定范围 +50°C。
 - 请使汽车的内部(或后备厢)冷却。

CD 播放声音颤抖。

- 湿气凝结在 CD 模块中。
 - 请留出充分的时间让冷凝液体蒸发(约 1 小时)。

无法插入 CD。

- CD 播放器中已有一张 CD。
 - 弹出 CD，然后将其取出。
- 未正确插入 CD。
 - 确保依照 CD 播放器操作章节中的说明插入 CD。

无法对 CD 进行快进或快退。

- CD 已损坏。
 - 弹出并丢弃 CD，在机器中使用损坏的 CD 可能会造成内部机构的损坏。

CD 播放声音由于振动而跳音。

- 本机安装不正确。
 - 将本机重新牢固安装。
- 光碟很脏。
 - 清洁光碟。
- 光碟上有刮痕。
 - 更换光碟。
- 雷射头物镜已脏。
 - 请勿使用市售的雷射物镜清洁光碟。请咨询附近的 Alpine 经销商。

CD 播放声音在无振动的情况下出现跳音。

- 光碟很脏或有刮痕。
 - 清洁光碟；必须更换损坏的光碟。

出错显示。

- 机械错误。
 - 按 **▲**。出错显示消失后，再次插入光碟。如果上述解决措施还是不能解决问题，请咨询附近的 Alpine 经销商。

无法进行 CD-R/CD-RW 播放。

- 尚未进行结束（最终化）处理。
 - 执行最终化处理，然后尝试再次播放。

MP3/WMA/AAC

无法播放 MP3、WMA 或 AAC。

- 出现写入错误。不兼容的 MP3/WMA/AAC 格式。
 - 确保 MP3/WMA/AAC 以支持的格式写入。请参阅“关于 MP3/WMA/AAC”（第 8-9 页），然后用本机支持的格式重新写入。

iPod

iPod 不播放或没有声音输出。

- iPod 未被识别。
 - 关闭点火开关，然后再次设定为 ON。
 - 重设 iPod。请参阅 iPod 的使用手册。
- 如果以上解决措施无效，请咨询附近的 Alpine 经销商。

CD 播放器的显示

NO DISC

- 未插入 CD。
 - 插入 CD。
- 虽然插入了光碟，屏幕上显示“NO DISC”，本机未开始播放或弹出光碟。
 - 请按照以下顺序取出光碟：
 - 再次按住 **▲** 按钮至少 2 秒钟。
 - 如果仍然无法弹出光碟，请咨询您的 Alpine 经销商。

ERROR

- 机械错误。
 - 1) 按 **▲** 按钮，弹出 CD。
 - 如果未能弹出，请咨询您的 Alpine 经销商。
 - 2) 弹出光碟后如果仍旧出现出错显示，请再次按 **▲** 按钮。
 - 如果按 **▲** 按钮数次后出错显示仍未消失，请咨询您的 Alpine 经销商。

PROTECT

- 播放的 WMA 文件带有防拷贝保护。
 - 您只可播放不带防拷贝保护的文件。

UNSUPPORTED

- 使用了本机不支持的取样频率 / 比特率。
 - 使用本机支持的取样频率 / 比特率。

USB 存储器的显示

ERROR

- 异常电流通过 USB 连接器设备（如果连接了与本机不兼容的 USB 设备，可能会显示错误讯息）。
USB 存储器出现故障或短路。
 - 连接其它 USB 存储器。

DEVICE ERR

- 连接了本机不支持的 USB 设备。
 - 连接本机支持的 USB 设备。

NO DEVICE

- 未连接 USB 存储器。
 - 确定 USB 存储器正确连接并且电缆未过度弯曲。

NO FILE

- USB 存储器中未保存歌曲（文件）。
 - 在保存歌曲（文件）后连接 USB 存储器。

UNSUPPORTED

- 使用了本机不支持的取样频率 / 比特率。
 - 使用本机支持的取样频率 / 比特率。

PROTECT

- 播放的 WMA 文件带有防拷贝保护。
 - 您只可播放不带防拷贝保护的文件。

NO SUPPORT

- 输入了本机不识别的文字信息。
 - 使用输入的文字信息受本机支持的 USB 存储器。

iPod 模式中的显示

NO DEVICE

- 未连接 iPod/iPhone。
 - 确保正确连接 iPod/iPhone 请参阅“连接”(第 21 页)。
 - 请勿将电缆弯折过度。

NO SONG

- iPod/iPhone 中无歌曲。
 - 将歌曲下载至 iPod/iPhone，然后与本机相连。

ERROR-01

- 通信错误。
 - 关闭点火开关，然后再次设定为 ON。
 - 重置 iPod。
 - 使用 USB/iPod 电缆重新连接 iPod/iPhone 和本机，检查屏幕。

ERROR-02

- 故障原因在于 iPod/iPhone 软件版本与本机不兼容。
 - 更新 iPod/iPhone 软件版本，使其与本机兼容。

ERROR-03

- iPod/iPhone 未经验证。
 - 重置 iPod。
 - 如可以，尝试另一个 iPod/iPhone。

ERROR-04

- 电流错误。
 - 过量的电压 / 电流供给 iPod/iPhone。
 - 如可以，尝试另一个 iPod/iPhone。
 - 关闭点火开关，然后再次设定为 ON。

规格

FM 调谐器部分

调谐范围	87.5-108.0 MHz
单声道有效灵敏度	15.8 dBf (1.7 μ V/75 欧姆 S/N 30 dB)
信噪比	60 dB

AM 调谐器部分

调谐范围	531-1602 kHz
灵敏度	32 μ V (S/N: 20 dB)
信噪比	50 dB

CD 播放器部分

信噪比	95 dB (1 kHz)
-----	---------------

USB 部分

USB 条件	USB 1.1/2.0 全速
最大提供电流	500 mA
文件系统	FAT 12/16/32
MP3 解码	MPEG-1/2 AUDIO Layer-3
WMA 解码	Windows Media™ 音频
AAC 解码	AAC-LC 格式 “.m4a” 文件
声道数量	双声道 (立体声)

一般部分

电源要求	14.4 V DC (可允许 11-16 V)
功率输出	22 W \times 4 (1 kHz, 5% THD, 4 Ω 负载, 2ch 测试)
低音	100 Hz 时 \pm 14 dB
高音	10 kHz 时 \pm 14 dB
重量	1.5 kg

底座尺寸

宽度	178 mm
高度	50 mm
深度	161 mm

梁架尺寸

宽度	170 mm
高度	46 mm
深度	25 mm

- 由于产品不断改进，规格和设计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安装和连接

在安装或连接本机之前，请通读以下说明及手册的第 2 到 4 页，以确保正确使用。

警告

请进行正确的连接。

连接不正确可能引起火灾或本产品损坏。

请只用于 12 伏负极接地的汽车。

(如果您无法确定，请向代理商确认。) 否则可能引起火灾等事故。

在进行配线之前，请将连接在电池负极端子上的电缆拆下。

否则可能会因短路导致触电或受伤。

请勿让电缆缠上周围物体。

请按说明书排布电缆和电线以防驾驶中受阻。任由电缆或电线阻碍或垂悬于方向盘、变速杆、刹车踏板等处之上是很危险的。

请勿切开电缆。

切勿通过剥除电缆绝缘层向其它设备供电。否则将因超过电线的额定负荷而导致火灾或触电。

钻孔时请注意勿损伤配管或电线。

当在底盘上钻安装孔时，请特别注意勿接触、损伤或阻塞配管、油路、油箱或电线。否则可能导致火灾。

请勿使用刹车或转向系统上的螺栓或螺母进行接地连接。

刹车或转向系统 (或任何其它与安全有关的系统)，或油箱上使用的螺栓或螺母，绝对不能用于安装或连接接地线。否则会使汽车控制失灵，或引起火灾等。

电池等小物体应放在儿童不易触及的地方。

吞下小物体可能导致严重伤害。一旦误吞，请立即就医。

请勿安装在妨碍汽车驾驶的位置，例如方向盘或变速杆附近。

否则可能会阻碍前方的视野或影响驾驶，并导致严重事故。

注意

请专业人员进行配线和安装。

本装置的配线和安装需要专业技术和经验。为了安全起见，请联系您所购买产品的经销商进行安装。

请使用指定的附件并进行安全安装。

请务必使用指定的附件。使用其它零件可能损坏设备内部或不能牢固安装到位。这会导致零件松动从而发生危险或使产品出现故障。

请合理排布配线以免被锋利的金属边压到或夹到。

电缆、电线的安装线路应远离可活动的部件 (例如座椅滑轨) 或锋利尖锐的金属边缘，以防配线受损。如果配线须穿过金属孔，请用橡皮垫圈套住以防配线的绝缘层被金属孔的边缘割伤。

请勿安装在极潮湿或多灰尘的位置。

避免将机器安装在极易受潮或积尘的位置。湿气或灰尘侵入机器内部可能导致机器故障。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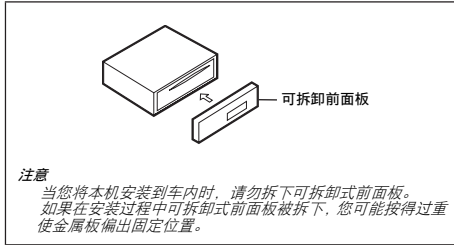
- 在安装 CDE-121C 之前，请务必将电缆从电瓶的负极 (-) 上断开。这样做可以在出现短路时降低对本机造成损坏的机率。
- 请根据图示连接彩色编码的电线。连接不正确可能会造成本机故障或汽车电气系统损坏。
- 当与汽车电气系统相连时，请注意出厂安装的部件 (如车载电脑)。请勿搭接这些电线来接通本机的电源。当将 CDE-121C 连接至保险丝盒时，请确保 CDE-121C 需使用的电路的保险丝的安培值合适。若不合适，可能会造成本机和 / 或汽车的损坏。若有疑问，请咨询您的 Alpine 经销商。
- CDE-121C 使用凹入式 RCA 型插孔来连接其它带 RCA 连接器的设备 (如放大器)。您可能需要转接器来连接其它设备。如果需要转接器，请联络专业 Alpine 经销商。
- 请务必将扬声器 (-) 电线连接至扬声器 (-) 端子。切勿将左右声道扬声器电缆相互连接，或连接至车身。

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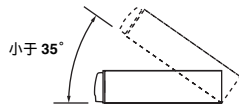
请在横线上填上本机的序列号，并进行永久保存。序列号或刻在机身上的序列号位于机器的底部。

序列号: _____
安装日期: _____
安装技术人员: _____
购买地: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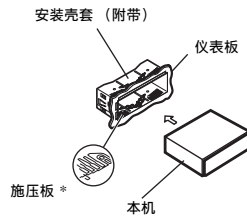
安装



- 必须将主机安装在水平面 35 度的范围内，从后往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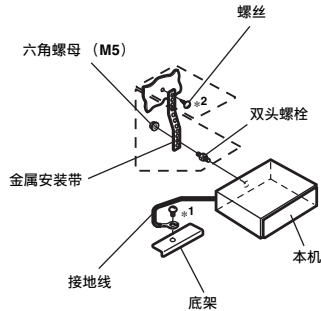
1



* 如果仪表盘内安装的安装壳套松动，施压板可以稍微弯曲加以固定。

将安装壳套从主机上拆下（请参阅第 20 页上的“拆卸”）。

2



用金属安装带（未附带）加固主机。用已安装到汽车底盘上的螺丝（*1）将本机的接地线固定到清洁的金属触点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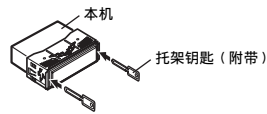
- 对于标有“*2”的螺丝，请在选定的安装位置使用合适的螺丝。

将放大器的各输入线连接至来自 CDE-121C 左后部的相应输出线。根据连接一章中所述的详细说明，连接所有 CDE-121C 的其它导线。

- 3 将 CDE-121C 滑入仪表板直到固定到位。这样可确保正确锁紧本机，使机器不会从仪表板意外脱出。安装可拆卸式前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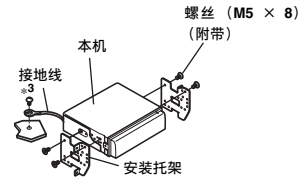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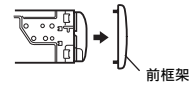
拆卸

1. 拆下可拆卸式前面板。
2. 将托架钥匙沿着两边的导向件插入本机。现在可将本机从安装壳套中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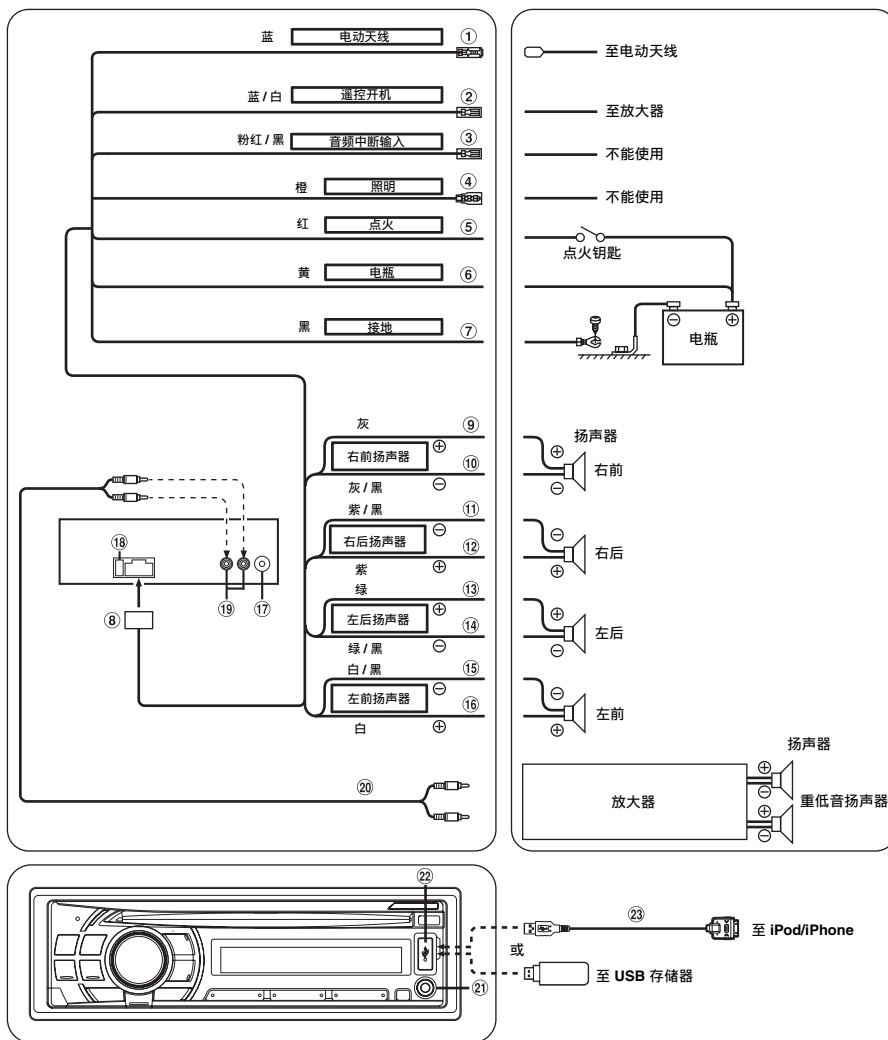
3. 将本机向外拉出，拉出时使其保持在解锁状态。

< 日本汽车 >



用已安装到汽车底盘上的螺丝（*3）将本机的接地线固定到清洁的金属触点上。

连接



- ① **电动天线导线 (蓝)**
若使用电动天线，将此导线连接至电动天线的 +B 端子。
• 此导线只可用于控制汽车的电动天线。请勿用此导线打开放大器或信号处理器等设备。
- ② **遥控开机导线 (蓝 / 白)**
将此导线连接至放大器或信号处理器的遥控开机导线。
- ③ **音频中断输入线 (粉红 / 黑)**
本机不对应此功能。
- ④ **照明导线 (橙)**
本机不对应此功能。
- ⑤ **切换电源线 (点火) (红)**
当点火开关打开或在附加位置时，将此导线连接至汽车保险丝盒的断开端子或其它仅提供 (+)12 V 的未使用的电源。
- ⑥ **电瓶导线 (黄)**
将此导线连接至汽车电瓶的正极 (+) 端子。
- ⑦ **接地导线 (黑)**
将此导线连接至接地良好的汽车底盘上。请确认是否直接与金属相接，并使用提供的金属螺丝牢牢固定。
- ⑧ **电源连接器**
- ⑨ **右前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灰)**
- ⑩ **右前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灰 / 黑)**
- ⑪ **右后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紫 / 黑)**
- ⑫ **右后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紫)**
- ⑬ **左后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绿)**
- ⑭ **左后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绿 / 黑)**
- ⑮ **左前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白 / 黑)**
- ⑯ **左前 (+) 扬声器输出导线 (白)**
- ⑰ **天线插座**
- ⑱ **保险丝座 (10 A)**
- ⑲ **重低音输出 RCA 连接器**
红色的在右边，白色的在左边。
- ⑳ **RCA 延长电缆 (另售)**
- ㉑ **前置 AUX 输入端子**
通过使用市售转换电缆线，此端子将允许从外接设备（例如随身播放器）输入音频。
- ㉒ **USB 连接端子**
连接 USB 存储器或 iPod/iPhone (另售)
- ㉓ **iPod 转接电缆 (另售)**

为了防止外部噪音进入音频系统。

- 本机的安装以及导线的排布应在离开汽车电器配线至少 10 cm 的距离。
- 尽量使电瓶电源线远离其它导线。
- 将接地线牢固连接至汽车底盘的裸金属触点（如有必要，除去任何油漆、脏物或油脂）。
- 如果您要加装一个选购的噪音抑制器，连接时请尽量使其远离本机。您的 Alpine 经销商处备有各种类型的噪音抑制器，有关详情请与其联络。
- 您的 Alpine 经销商最详知噪音预防措施，详情请联络您的经销商。

目錄

操作說明

警告

警告	2
注意	2
使用須知	2

準備工作

附件清單	5
電源開啓和關閉	5
拆卸和安裝前面板	5
調節音量	5
快速降低音量	5

無線電

收聽無線電	6
手動預設電台	6
自動預設電台	6
調諧至預設電台	6
頻率搜尋功能	6

CD/MP3/WMA/AAC

播放	7
重複播放	7
M.I.X. (隨機播放)	7
CD 文字搜尋	8
檔案 / 資料夾名稱搜尋 (關於 MP3/WMA/AAC)	8
快速搜尋	8
關於 MP3/WMA/AAC	8

聲音設定

調節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低音等級 / 高音等級 / 平衡 (左右之間) / 衰減 (前後之間) / 清除	10
設定低音控制	10
設定高音控制	11
設定響度	11

其他功能

顯示文字	11
使用前置 AUX 輸入端子	12

設定

播放 MP3/WMA/AAC 資料 (PLAY MODE)	12
設定 AUX NAME 模式	12
演示	12
設定重低音揚聲器系統	12

USB 記憶體 (選購)

控制 USB 記憶體 (選購)	13
使用 USB 記憶體 (選購) 播放 MP3/WMA/ AAC 檔案	13
USB 記憶體連接 (選購)	13
關於 USB 記憶體的 MP3/WMA/AAC 檔案	13

iPod/iPhone (選購)

播放	14
搜尋所需歌曲	14
快速搜尋	15
直接搜尋功能	15
選擇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音樂風格 / 作曲者	15
隨機播放 (M.I.X.)	15
重複播放	16
顯示文字	16

資訊

出現問題時	16
規格	18

安裝和連接

警告	19
注意	19
注意事項	19
安裝	20
連接	21

操作說明

警告



警告

此標誌表示重要指示。如果未能注意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或死亡。

不要使用會使您駕駛時分心的任何功能。

任何影響注意力的機器功能的操作都要等完全停住汽車之後才作。要使用這些操作功能時，一定請先把車輛停放在安全地帶。否則，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駕駛中必須保持音量水平使還能聽到車外的噪聲。

如果音量太大造成緊急車輛的警報聲和道路警告訊號（火車交叉口等）聽不清是危險的，並可能導致意外事故。另外，在汽車里用大音量收聽還可能導致聽力遭受傷害。

駕駛中盡可能少看顯示器。

看顯示器，可能分散駕駛員注視汽車前方的注意力而導致意外事故。

不要分解或改造。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火災或觸電。

僅用於 12 伏負極（-）接地的汽車。

（如果您無法確定，請向您的代理商確認。）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電擊。

不要讓兒童觸及像電池這樣的小物體。

吞下小物體會引起嚴重的傷害。如果誤吞，請立即請醫生診治。

更換保險絲時須選用規定安培值的保險絲。

否則可能引起火災或觸電。

不要堵塞住通風孔或散熱板。

否則，可能導致內部積熱並可能導致火災。

本產品請應用於 12V 型式的汽車。

應用在別型汽車，可能導致火災、觸電或其它傷害。

別把手，手指或雜物放到插縫或間隙中。

否則，可能使個人遭受傷害或損壞了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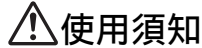


注意

此標誌表示重要指示。如果不注意，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或設備損壞。

發生問題時，請立即停止使用。

否則，可能使個人受傷害或損壞了產品。請將本產品送回到指定的 Alpine 代銷店或附近的 Alpine 服務中心修理。



使用須知

產品清潔

請使用乾的軟布定期清潔本產品。若污物較難清除，請僅用水將軟布浸濕。其他任何溶劑都可能溶解漆層或損壞塑料面。

溫度

開啓本機之前，請確認汽車中的溫度在 +60°C 和 -10°C 之間。

濕氣凝結

由於濕氣凝結，您可能發現 CD 播放聲音在顫抖。若發生此類情況，請將光碟從播放器中取出，並等待一小時左右使濕氣蒸發。

損壞的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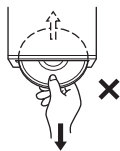
請勿試圖播放有裂痕的、變形的或損壞的光碟。播放已損壞的光碟會嚴重損壞播放裝置。

維修

如果您遇到問題，請勿自行修理。請將本產品送回到 Alpine 經銷商或附近的 Alpine 服務中心修理。

禁止事項

當自動載片裝置將光碟載入播放器時，請勿捏住或拉出光碟。
當本機電源關閉時，請勿試圖插入光碟。



插入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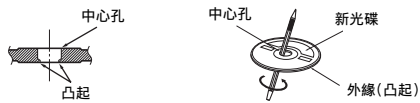
您的播放器一次只能載入一張光碟以供播放。請勿試圖放入多張光碟。

插入光碟時，請確保標籤面朝上。如果沒有正確裝入光碟，則播放器會顯示“ERROR”。

當您行駛在十分顛簸的路段上時，播放光碟會有跳音現象，但這不會劃傷光碟或損壞播放器。

新光碟

為防止光碟卡住，如果裝入了表面不平整的光碟或未正確裝入光碟，則會顯示“ERROR”。新光碟裝入播放器後立即彈出時，請用手指在中心孔內和光碟外緣感覺一下。如果您感到有小的凸起部份或不平整，這是阻礙光碟正確裝載的原因。若要消除這些小的凸起部分，請用原子筆或類似器具摩擦圓孔內緣和光碟的外緣，然後再裝入光碟。



形狀不規則的光碟

請在本機上僅使用圓形光碟，切勿使用特殊形狀的光碟。
特殊形狀的光碟可能會損壞播放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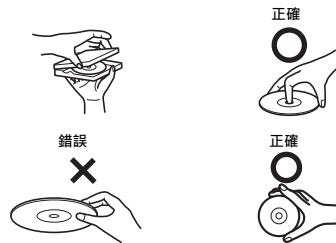
安裝位置

本機不可安裝於下列任何場所：

- 陽光直射和熱源附近
- 濕度很高的地方和水源附近
- 多塵場所
- 劇烈振動的場所

正確使用

使用時請勿摔落光碟。持握光碟時請勿將指印留在光碟表面。
請勿將膠帶、紙張或塗膠標籤黏貼在光碟上。請勿在光碟上寫字。



清潔光碟

光碟表面的指印、灰塵或污垢會使 CD 播放器產生跳音。日常清潔時，請用潔淨軟布自中心向外緣擦拭播放面。如果光碟表面很髒，清潔前請先用潔淨軟布沾少許溫和中性的清潔劑。



光碟附件

市面上有各種保護光碟表面、改善音質的附件出售。但是它們中的大部分會改變光碟的厚度和/或直徑。使用這些附件會使光碟不符合標準規格從而引起操作問題。我們建議您不要在 Alpine CD 播放器播放的光碟上使用這些附件。



關於使用光碟 (CD/CD-R/CD-RW)

- 請勿觸摸表面。
- 請勿將光碟放在直射陽光下。
- 請勿黏貼標籤或貼紙。
- 光碟積塵時請清潔光碟。
- 確保光碟周圍沒有凸起。
- 請勿使用市售的光碟附件。

請勿長時間將光碟留在車內或本機內。切勿將光碟放在直射陽光下。熱氣和濕氣可能會損壞 CD，您可能再也無法播放該 CD。

致使用 CD-R/CD-RW 的顧客

- 如果無法播放 CD-R/CD-RW，請確認最終錄製部分已完成(最終化)。
- 若必要請將 CD-R/CD-RW 最終化，再試圖播放。

關於可播放的媒體

請僅使用標籤面標有以下 CD 圖標標誌的光碟。



如果使用非指定的光碟，則無法保證正常性能。

您可以播放只在音訊設備上錄製的 CD-R (可錄 CD) / CD-RW (可重寫 CD)。

您也可以播放含有 MP3/WMA/AAC 格式音訊檔案的 CD-R / CD-RW。

- 下列某些 CD 可能無法在本機上播放：
有裂紋的 CD、有指印的 CD、曾受高溫或曝曬(比如留在車內或本機內)的 CD、在不穩定條件下錄製的 CD、錄製失敗或試圖重錄的 CD、不符合音訊 CD 行業標準有拷貝保護的 CD。
- 請使用以與本機相容格式寫入的 MP3/WMA/AAC 檔案的光碟。詳見第 8-9 頁。
- 播放時，光碟中非音訊檔案的 ROM 資料不會發出聲音。

保護 USB 連接端子

- 僅 USB 記憶體可以連接到本機的 USB 連接端子。使用其他 USB 產品時無法保證正常性能。不支援 USB 集線器。
- 請勿連接寬度超過 20 mm 的 USB 記憶體。另外，請勿同時連接 USB 記憶體和前置 AUX。
- 如果將 USB 設備裝入本機，它會伸出在外面並在駕駛時可能會造成危險。請使用市售的 USB 延長電纜，並安全連接。
- 視連接的 USB 記憶體而定，本機可能無法正常運行或者有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 本機可以播放的音訊檔案格式為 MP3/WMA/AAC。
- 歌手 / 歌曲名稱等可以顯示，但字元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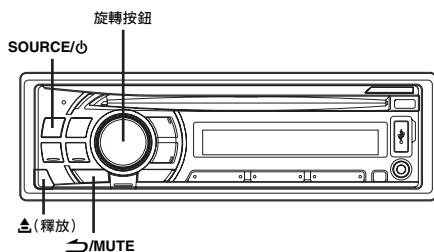
注意
即使在使用本產品時資料等丟失，Alpine 也不對丟失的資料等承擔責任。

關於使用 USB 記憶體

- 為避免發生故障或裝置損壞的情況，請注意以下要點。
請詳讀 USB 記憶體的用戶手冊。
請勿用手或金屬物品接觸端子。
請勿過度碰撞 USB 記憶體。
請勿彎曲、掉落、分解、修改或浸泡於水裡。
- 避免在以下區域使用或存放記憶體：
暴露於直射陽光下或高溫的車內任一區域。
濕度可能很高或有腐蝕性物質的任一區域。
- 請在不妨礙駕駛開車的位置安裝 USB 記憶體。
- USB 記憶體可能無法在高溫或低溫環境下正確運作。
- USB 快閃記憶體中的各個磁區僅支援 512 或 2048 個比特組。
- 僅能使用獲得認證的 USB 記憶體。請注意，即使是獲得認證的 USB 記憶體，仍可能因為機型或狀態而無法正確運作。
- 我們無法保證 USB 記憶體能正常運作。請依據協議條款而使用 USB 記憶體。
- 視 USB 記憶體機型的設定、記憶狀態或編碼軟體而定，本機可能無法正常播放或顯示。
- 無法播放有拷貝保護(著作權保護)的檔案。
- USB 記憶體可能需要一點時間開始播放。如果 USB 記憶體中含有音訊檔案以外的其他類型檔案，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開始播放或搜尋檔案。
- 本機可播放具有“mp3”、“wma”或“m4a”副檔名的檔案。
- 請勿在音訊資料以外的檔案附加上述副檔名。
否則將無法識別此非音訊資料。所產生的播放效果可能會含有使揚聲器和 / 或放大器受損的雜訊。
- 我們建議您在個人電腦上備份重要資料。
- 請勿於播放過程中取下 USB 裝置。
將源改為 USB 以外的裝置，再取下 USB 裝置以預防發生記憶體損壞的情況。

- Windows Media 和 Windows 標誌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iPhone、iPod、iPod classic、iPod nano、和 iPod touch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Made for iPod”和“Made for iPhone”是指專為連接 iPod 或 iPhone 而設計的電子配件，並已藉由研發者證明符合 Apple 性能標準。
Apple 對於本設備的操作或是否符合安全及法規標準不予負責。
- “MPEG Layer-3 音訊編碼技術經 Fraunhofer IIS 和 Thomson 授權。”
- “本產品僅供個人和非商業性使用，未經授權，不得用於任何商業性(即收益性)的即時廣播(如全球、衛星、有線和 / 或其他任何媒體)、在互聯網、局域網和 / 或其他網路上進行的廣播 / 串流，或者付費音訊 / 音訊點播等電子內容傳播系統中的廣播 / 串流。該領域的使用需單獨得到授權。詳情請訪問 <http://www.mp3licensing.com>”

準備工作



附件清單

• 主機.....	1
• 電源線.....	1
• 安裝殼套.....	1
• 便攜盒.....	1
• 托架鑰匙.....	2
• 螺絲 (M5 × 8).....	4
• 用戶手冊.....	1 套

電源開啓和關閉

按 **SOURCE/⏻** 開啓本機。

- 可按 **▲** 和 **▲ (釋放)** 之外的其他任何按鈕開啓本機。

按住 **SOURCE/⏻** 至少 **3 秒鐘** 可關閉本機。

- 第一次開啓電源時，音量從 12 級開始。

拆卸和安裝前面板

拆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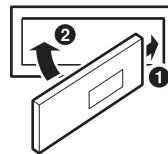
- 1 關閉本機電源。
- 2 按左下側的 **▲ (釋放)** 直至前面板彈出。
- 3 握住前面板的左側並將其拉出。



- 前面板在正常使用中可能變燙（特別是前面板背部的連接器端子）。這並不是故障。
- 若要保護前面板，請將其放在附帶的便攜盒中。
- 拆卸前面板時，切勿用力過猛，否則可能引起故障。

安裝

- 1 將前面板的右側插入主機。將前面板上的凹槽對準主機上的突出部分。
- 2 推入前面板的左側，直至其牢固地裝入主機。



- 安裝前面板前，請確保連接器端子上無污垢或灰塵，且前面板和主機之間無雜物。
- 安裝前面板時請小心，注意應抓住前面板的兩側，以避免誤壓按鈕。

調節音量

轉動 **旋轉按鈕** 直到獲得想要的音量為止。

快速降低音量

啓動靜音功能可迅速降低 20 dB 的音量。

按 **↵/MUTE** 啓動 **MUTE** 模式。

音量將降低約 20 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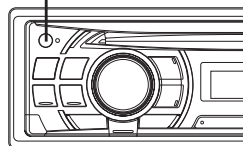
再按一次 **↵/MUTE** 將使音量恢復至先前的水平。

可使用遙控器進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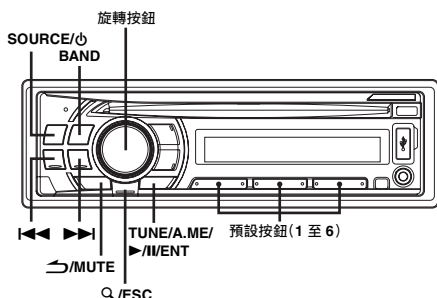
本機可用選購的 Alpine 遙控器進行控制。詳情，請諮詢您的 Alpine 經銷商。

將選購的遙控發射器對著遙控感應窗。

遙控感應窗



無線電



收聽無線電

- 1 按 **SOURCE/** 選擇 **TUNER** 模式。
 - 2 反覆按 **BAND** 直至顯示您想要的無線電波段。
F1 (FM1) → F2 (FM2) → AM → F1 (FM1)
 - 3 按 **TUNE/A.ME** 選擇調諧模式。
DX SEEK (遠地模式) → SEEK (本地模式) → OFF (手動模式) → DX SEEK
- 初始模式為遠地模式。

遠地模式:

訊號強和訊號弱的電台都被自動調入(自動搜尋調諧)。

本地模式:

只自動調入訊號強的電台(自動搜尋調諧)。

手動模式:

手動逐級調諧頻率(手動調諧)。

- 4 按 **◀◀** 或 **▶▶** 調入想要的廣播電台。
按住 **◀◀** 或 **▶▶** 將連續改變頻率。

手動預設電台

- 1 選擇無線電波段並調至您想要儲存至預設記憶體的廣播電台。
 - 2 按住您想要儲存電台的任一預設按鈕 (**1** 至 **6**) 至少 **2** 秒鐘。
所選的電台被儲存。
顯示幕顯示記憶的波段、預設號碼和電台頻率。
- 預設記憶體中總計可儲存 18 個電台 (FM1、FM2、AM 波段各 6 個電台)。
 - 如果您在已存有電台的預設記憶體中儲存一個電台，當前電台將被清除並被新的電台替換。

自動預設電台

- 1 反覆按 **BAND** 直至顯示您想要的無線電波段。
 - 2 按住 **TUNE/A.ME** 至少 **2** 秒鐘。
自動記憶進行過程中，顯示幕上的頻率會持續變化。調諧器將自動搜尋並儲存所選波段中的 6 個訊號強的電台。它們將按訊號強度儲存在 1 至 6 預設按鈕中。
自動記憶完成後，調諧器將轉到儲存在預設位置 1 的電台上。
- 如果未儲存電台，則調諧器將返回自動記憶開始前您正在收聽的原始電台上。

調諧至預設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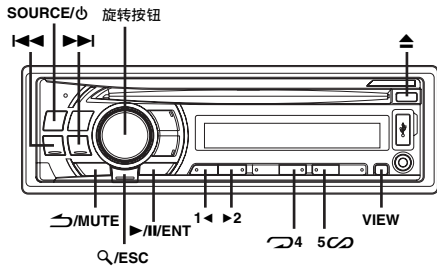
- 1 反覆按 **BAND** 直至顯示您想要的波段。
- 2 按任意一個已記憶了想收聽電台的電台預設按鈕 (**1** 至 **6**)。
顯示幕顯示所選電台的波段、預設號碼和頻率。

頻率搜尋功能

您可以依其頻率搜尋無線電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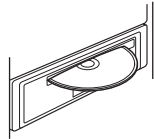
- 1 在無線電模式下按 **Q/ESC** 即可啟動頻率搜尋模式。
 - 2 旋轉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頻率。
 - 3 按 **旋轉按鈕** 或 **▶/I/ENT** 接收選擇的頻率。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MUTE**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CD/MP3/WMA/AAC



播放

- 1 標籤面朝上插入光碟。
光碟被自動拖入本機，並且“”指示亮起。



裝入光碟後，按 SOURCE/⏻ 切換至 DISC 模式。
每按一次此按鈕，模式將改變。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僅當連接了 iPod/iPhone 時顯示。
*² 請參閱“使用前置 AUX 輸入端子”（第 12 頁）。

- 2 播放 MP3/WMA/AAC 時，按 1◀ 或 ▶2 選擇想要的資料夾。
按住 1◀ 或 ▶2 將連續更改資料夾。

- 3 按 ◀◀ 或 ▶▶ 選擇想要的曲目（檔案）。

返回目前曲目（檔案）的開頭：
按 ◀◀。

快速：
按住 ◀◀。

進到下一曲目（檔案）的開頭：
按 ▶▶。

快速：
按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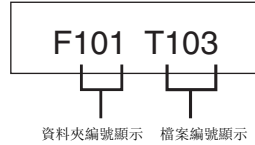
- 4 若要暫停播放，按 ▶/I/ENT。
再次按 ▶/I/ENT 將恢復播放。

- 5 若要彈出光碟，按 ▲。

- 請勿在退出過程中取出 CD。請勿一次裝入多張光碟。這兩種情況都會導致故障。
- 如果 CD 不能退出，請按住 ▲ 至少 2 秒鐘。
- 插入光碟時“”指示亮起。
- 8 cm CD 無法使用。
- CD 播放器可播放含有音訊資料、MP3 資料、WMA 資料和 AAC 資料的光碟。
- 在本機上不可播放受 DRM（數位權利管理）保護的 WMA 格式檔案、從 iTunes Store 購買的 AAC 格式檔案，以及有拷貝保護（版權保護）的檔案。

- MP3/WMA/AAC 資料播放的曲目顯示是光碟上錄製的檔案編號。
- 播放 VBR（可變比特率）錄製的檔案時，播放時間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MP3/WMA/AAC 播放顯示
將如下顯示資料夾編號和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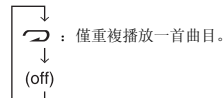


- 按 VIEW 切換顯示畫面。有關切換顯示畫面的資訊，請參閱“顯示文字”（第 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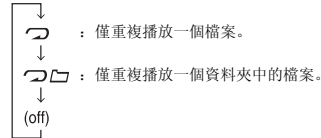
重複播放

按 ◀4 重複播放目前播放的曲目。
曲目（檔案）將重複播放。
再次按 ◀4 並選擇關閉可關閉重複播放。

CD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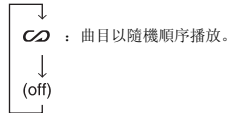
MP3/WMA/AA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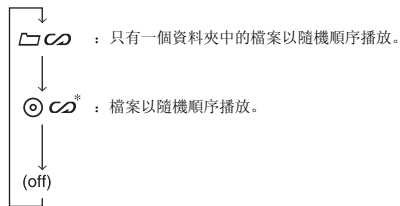
M.I.X. (隨機播放)

在播放或暫停模式下按 5。以隨機順序播放光碟里的曲目（檔案）。
若要取消 M.I.X. 播放，再次按 5。

CD 模式：



MP3/WMA/AAC 模式：



- * 在 USB 模式中，USB 記憶體中保存的所有檔案將隨機播放，並且“”指示亮起。

CD文字搜尋

曲目可以用光碟上的 CD 文字進行搜尋和播放。若光碟不支援 CD 文字，則可以用曲目編號進行搜尋。

- 1 播放時按 **Q/ESC**。
這將進入搜尋模式，並且“Q”指示亮起。
 - 2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曲目，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這將播放所選的曲目。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 當在 M.I.X. 播放期間進行 CD 文字搜尋時，M.I.X. 播放模式將會取消。

檔案 / 資料夾名稱搜尋 (關於 MP3/WMA/AAC)

播放過程中，可搜尋和顯示資料夾和檔案的名稱。

- 1 在 MP3/WMA/AAC 播放時，按 **Q/ESC** 啟動搜尋模式。
“Q”指示亮起。
- 2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資料夾名稱搜尋模式或檔案名稱搜尋模式，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資料夾名稱搜尋模式

- 3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所需資料夾。
 - 4 按住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至少 2 秒鐘播放所選資料夾內的首個檔案。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否則，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 若要在資料夾名稱搜尋模式中搜尋檔案，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可以搜尋資料夾內的檔案。
 - 在步驟 3 中按 **↵/MUTE** 退出資料夾名稱搜尋模式以便選擇檔案名稱搜尋模式。
 - 根目錄資料夾顯示為“ROOT”。
 - 當在 M.I.X. 播放期間進行資料夾名稱搜尋時，M.I.X. 播放模式將會取消。

檔案名稱搜尋模式

- 3 按 **1◀** 或 **▶2** 選擇另一個資料夾。
 - 4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檔案。
 - 5 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播放所選的檔案。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 在搜尋模式中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當在 M.I.X. 播放期間進行檔案名稱搜尋時，M.I.X. 播放模式將會取消。

快速搜尋

您可以搜尋曲目(檔案)。

- 1 在 CD/MP3/WMA/AAC 模式中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啟動快速搜尋模式。
“Q”指示亮起。
 - 2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所需曲目(檔案)，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將立即播放所選的曲目。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關於 MP3/WMA/AAC

注意

除了用於個人用途，版權法和國際公約嚴禁未經版權所有者同意拷貝音訊資料(包括 MP3/WMA/AAC 資料)，或對其進行分發、傳送或拷貝，無論免費或收費。

何謂 MP3?

MP3，其正式名稱是“MPEG-1 Audio Layer 3”，是一種由 ISO (國際標準化組織)和 IEC 下的一個聯合執行機構 MPEG 規定的壓縮標準。

MP3 檔案含有壓縮的音訊資料。MP3 編碼能夠以極高比例壓縮音訊資料，將音樂檔案的尺寸減小到原來的十分之一。同時，音質仍保持接近 CD 的水平。MP3 格式透過去除人耳無法聽到的或被其他聲音掩蓋的聲音來實現如此高的壓縮率。

何謂 WMA?

WMA，即“Windows Media™ Audio”，是壓縮的音訊資料。WMA 類似於 MP3 音訊資料，並且以小檔案達到 CD 音質。

何謂 AAC?

AAC 是“Advanced Audio Coding”的縮寫，是 MPEG2 或 MPEG4 使用的音訊壓縮基本格式。

創建 MP3/WMA/AAC 檔案的方法

音訊資料使用 MP3/WMA/AAC 編碼器軟體進行壓縮。有關創建 MP3/WMA/AAC 檔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該軟體的用戶手冊。在本機上可播放的 MP3/WMA/AAC 檔案應具有“mp3”/“wma”/“m4a”副檔名。無法播放沒有副檔名的檔案(支援 WMA 7.1、8 和 9 版)。不支援受保護的檔案以及原始的 AAC 檔案(使用“.aac”副檔名)。

AAC 格式有多個不同版本。請確認使用的軟體符合以上所列出的可接受格式。即使副檔名有效，也可能無法播放該格式。支援播放由 iTunes 編碼的 AAC 檔案。

支援的播放採樣率和比特率

MP3	
採樣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24 kHz, 22.05 kHz, 16 kHz, 12 kHz, 11.025 kHz, 8 kHz
比特率:	8 - 320 kbps
WMA	
採樣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比特率:	32 - 192 kbps
AAC	
採樣率:	48 kHz, 44.1 kHz, 32 kHz, 24 kHz, 22.05 kHz, 16 kHz, 12 kHz, 11.025 kHz, 8 kHz
比特率:	16 - 320 kbps

視採樣率而定，本機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ID3 標記 / WMA 標記

本機支援 ID3 標記 v1 和 v2，以及 WMA 標記。
若標記資料在 MP3/WMA/AAC 檔案中，本機便可顯示標題(曲目標題)、歌手姓名和專輯名稱 ID3 標記 / WMA 標記資料。
本機只能顯示單個比特組的字母與數字字元 (ID3 標記最多 30 個字元，WMA 標記最多 15 個字元) 和下劃線。對於不支援的字元，則顯示 “NO SUPPORT”。
如果資訊包含非 ID3 標記資訊的字元，音訊檔案無法播放。
視內容而定，標記資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製作 MP3/WMA/AAC 光碟

準備好 MP3/WMA/AAC 檔案後，用 CD-R 寫入軟體將其寫入 CD-R 或 CD-RW。一張光碟最多只能容納 509 個檔案 / 資料夾 (包括根目錄資料夾)，資料夾數最多為 255。
如果光碟超出上述限制，可能無法進行播放。

支援的媒體

本機能夠播放的媒體是 CD-ROM、CD-R 和 CD-RW。

相應的檔案系統

本機支援按 ISO9660 Level 1 或 Level 2 格式化的光碟。
在 ISO9660 標準下，注意以下限制。
最大嵌套資料夾深度為 8 (包括根目錄資料夾)。資料夾 / 檔案名稱的字元數有限制。
資料夾 / 檔案名稱的有效字元是字母 A-Z (皆大寫)、數字 0-9 和 ‘_’ (下劃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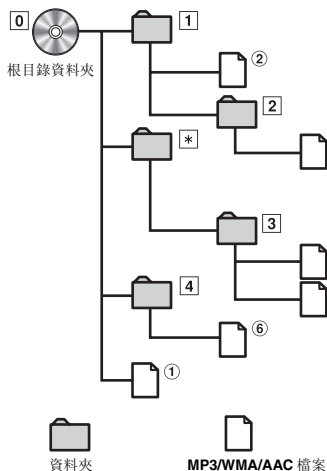
本機也能播放 Joliet、Romeo 等以及其他符合 ISO9660 格式的光碟。但有時檔案名稱、資料夾名稱等無法正確顯示。

支援的格式

本機支援 CD-ROM XA、混合模式 CD、增強型 CD (CD-Extra) 以及多區段 CD。
本機無法正確播放以軌道一次寫入或封包寫入方式錄製的光碟。

檔案順序

檔案依寫入軟體寫入光碟的順序進行播放。因此，播放順序可能與您預期的有所不同。確認軟體文檔中的寫入順序。資料夾和檔案的播放順序如下所示。



* 如果資料夾內沒有檔案，則不顯示資料夾編號 / 資料夾名稱。

術語

比特率

這是為編碼而規定的“聲音”壓縮比。比特率越高，音質越好，但檔案也越大。

採樣率

本值表示每秒對資料取樣(錄製)的次數。例如，音樂 CD 採用 44.1 kHz 的採樣率，因此每秒對聲音取樣(錄製) 44100 次。取樣率越高，音質越好，但資料量也越大。

編碼

將音樂 CD、WAVE (AIFF) 檔案和其他聲音檔案轉換為指定的音訊壓縮格式。

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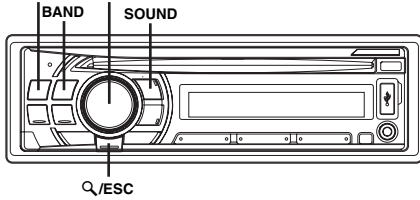
被寫入 MP3/WMA/AAC 檔案的歌曲資訊，比如曲目標題、歌手姓名和專輯名稱等。

根目錄資料夾

檔案系統的頂部可找到根目錄資料夾(或根目錄)。根目錄資料夾包括全部資料夾和檔案。所有燒錄的光碟都會自動建立。

聲音設定

SOURCE/⏻ 旋轉按鈕 (AUDIO/LOUD)



調節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低音等級 / 高音等級 / 平衡 (左右之間) / 衰減 (前後之間) / 清除

1 反覆按 **旋轉按鈕 (AUDIO)** 選擇所需模式。

每按一次，模式如下改變：

SUBWOOFER → BASS LEVEL → TRE LEVEL → BALANCE
→ FADER → DEFEAT → VOLUME → SUBWOOFER

重低音：0~+15
低音等級：-7~+7
高音等級：-7~+7
平衡：L15~R15
衰減：R15~F15
清除：ON/OFF
音量：0~35

• 選擇 SUBWOOFER、BASS LEVEL、TRE LEVEL、BALANCE、FADER 或 DEFEAT 模式後，如果 5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則本機將自動返回正常模式。

2 轉動 **旋轉按鈕** 直到獲得各模式的理想聲音。
透過設定 DEFEAT ON，先前調節的 BASS LEVEL 和 TRE LEVEL 設定將返回出廠預設設定。

設定低音控制

您可以更改低音頻率的增強特性以建立您自己喜愛的音調。

1 反覆按 **SOUND** 選擇 **BASS** 模式。

BASS → TREBLE → BASS

設定低音中心頻率

2-1 按 **BAND** 選擇想要的低音中心頻率。

80 Hz → 100 Hz → 120Hz → 60 Hz → 80 Hz

增強顯示的低音頻率範圍。

設定低音頻寬

2-2 按 **SOURCE/⏻** 選擇想要的低音頻寬。



將被增強的低音頻寬改為較寬或較窄。較寬的設定將使中心頻率值上方或下方寬範圍內的頻率得到增強。較窄的設定將使中心頻率值附近的頻率得到增強。

設定低音等級

2-3*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低音等級 (-7~+7)。

您可以增強或減弱低音等級。

3 按 **Q/ESC** 至少 2 秒將返回正常模式。

- 如果 15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本機將自動返回到正常模式。
- 將單獨給各個訊號源 (FM、AM、CD 等) 儲存低音等級設定值，直至設定被更改。為一個訊號源調整的低音頻率和低音頻寬設定對所有其他訊號源 (FM、AM、CD 等) 都有效。
- 當 DEFEAT 設定為 ON 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¹ 也可以透過按 **旋轉按鈕** 進行調節。
請參閱 “調節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低音等級 / 高音等級 / 平衡 (左右之間) / 衰減 (前後之間) / 清除” (第 10 頁)。

設定高音控制

您可以更改高音頻率的增強特性以建立您自己喜愛的音調。

1 反覆按 **SOUND** 選擇 **TREBLE** 模式。

BASS → TREBLE → BASS

設定高音中心頻率

2-1 按 **BAND** 選擇想要的高音中心頻率。

10.0 kHz → 12.5 kHz → 15.0 kHz → 7.5 kHz → 10.0 kHz

增強顯示的高音頻率範圍。

設定高音等級

2-2 *²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高音等級 (-7~+7)。 您可以增強高音等級。

3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將返回正常模式。

- 如果 15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本機將自動返回到正常模式。
- 將單獨給各個訊號源 (FM、AM、CD 等) 儲存高音等級設定值，直至設定被更改。為一個訊號源調整的高音中心頻率設定對所有其他訊號源 (FM、AM、CD 等) 都有效。
- 當 DEFEAT 設定為 ON 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² 也可以透過按 **旋轉按鈕** 進行調節。

請參閱“調節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低音等級 / 高音等級 / 平衡 (左右之間) / 衰減 (前後之間) / 清除”(第 10 頁)。

設定響度

響度可在以低音量收聽時引進一種特殊的低頻增強效果。這樣可補償人耳對低音靈敏度的降低。

按住 **旋轉按鈕 (LOUD)** 至少 2 秒啟動或關閉響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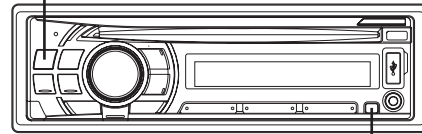
LOUD OFF → LOUD 1 → LOUD 2 → LOUD OFF

LOUD 2 相對於 LOUD 1 會進一步加強低音量時低頻的增強效果，來實現超低音音效。

- 當 DEFEAT 設定為 ON 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其他功能

SOURCE/⏻



VIEW

顯示文字

如果播放與 CD 文字相容的光碟，則將顯示文字資訊，如光碟名稱和曲目名稱。播放 MP3/WMA/AAC 檔案時也可顯示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和標記等。

按 **VIEW**。

每按一次此按鈕，顯示將改變。

- 按住 **VIEW** 至少 2 秒，文字信息將搖動顯示一次 (除了無線電模式)

CD 模式中的顯示：

曲目編號 / 已播放時間 → 文字 (光碟名稱) *¹
→ 文字 (曲目名稱) *¹ → 曲目編號 / 已播放時間

MP3/WMA/AAC 模式中的顯示：

檔案編號 / 已播放時間 → 資料夾編號 / 檔案編號 →
資料夾名稱 → 檔案名稱 → 歌手姓名 *² → 專輯名稱 *² →
歌曲名稱 *² → 檔案編號 / 已播放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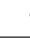


*¹ 在播放含有 CD 文字的光碟時顯示。

*² ID3 標記/WMA 標記

如果 MP3/WMA/AAC 檔案含有 ID3 標記/WMA 標記資訊，則將顯示 ID3 標記/WMA 標記資訊 (例如歌曲名稱、歌手姓名與專輯名稱)。所有其他標記資料被忽略。

關於指示顯示

當顯示文字時，根據模式將亮起以下指示。

指示 / 模式	CD 模式	MP3/WMA/AAC/ USB 音訊模式	iPod/iPhone 模式
	—	顯示資料夾 名稱 * ²	—
	—	顯示歌手姓名 * ¹	顯示歌手姓名 * ¹
	顯示文字 (光碟名稱 * ³)	顯示專輯名稱 * ¹	顯示專輯名稱 * ¹
	顯示文字 (曲目名稱 * ³)	顯示歌曲名稱 * ¹ / 檔案名稱	顯示歌曲名稱 * ¹

*¹ 標記資訊

如果沒有標記資訊，則會顯示“ARTIST”/“ALBUM”/“SONG”。

*² 根目錄資料夾顯示為“ROOT”。

*³ 如果沒有文字 (光碟名稱或曲目名稱)，則會顯示“DISC TEXT”/“TRACK TEXT”。

關於“文字”

文字：

與文字相容的 CD 含有文字資訊，例如光碟名稱與曲目名稱。此類文字資訊被稱作“文字”。

- 視字元類型而定，某些字元可能無法在本機上正確顯示。
- 當本機無法顯示想要的文字資訊時，顯示“NO SUPPORT”。
- 視內容而定，文字或標記資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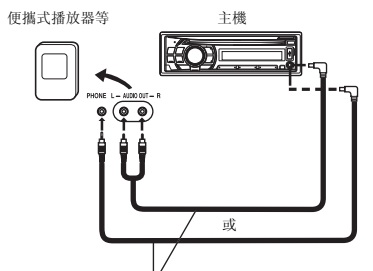
使用前置 AUX 輸入端子

您可以將便攜式音樂播放器等連接至前面板的輸入端口。要求一個選購的轉接電纜線（標準 RCA 至 3.5φ 迷你插頭或 3.5 至 3.5φ 迷你插頭）。

按 **SOURCE/φ**，然後選擇 **AUX** 模式聆聽便攜式設備。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 → TU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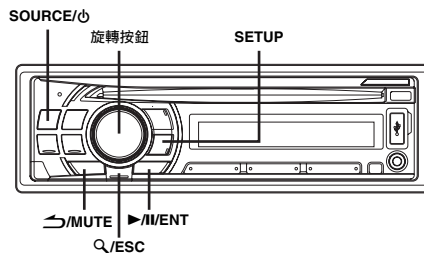
*¹ 僅當連接了 iPod/iPhone 時顯示。



選購的轉接電纜線（RCA 針插頭【紅色、白色】3.5φ 迷你插頭）或（3.5φ 迷你插頭）

設定

您可以按自己的偏好和用途對本機靈活設定。



使用步驟 1 至 4 選擇任一種 **SETUP** 模式進行調整。有關所選 **SETUP** 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下適用章節。

- 1 按 **SETUP** 將啟動 **SETUP** 模式。
- 2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 **SETUP** 選單，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 **▶/M/ENT**。（例如選擇 **PLAY MODE**）
PLAY MODE ↔ AUX NAME ↔ DEMO ↔
SUBW SYS ↔ PLAY MODE
- 3 轉動 **旋轉按鈕** 改變設定。
（例如選擇 **CD-DA** 或 **CDDA/MP3**）
- 4 按 **SETUP** 返回正常模式。
 -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也可以返回正常模式。
 - 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如果 6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本機將自動返回到正常模式。

播放 MP3/WMA/AAC 資料 (PLAY MODE)

CD-DA (初始設定) / CDDA/MP3

本機可播放同時含有 CD 和 MP3/WMA/AAC 資料（以增強型 CD (CD Extra) 格式）建立的 CD。但是，在有些情況下，可能難以播放增強型 CD。此時，您可以選擇只播放一段含有 CD 資料的內容。當光碟含有 CD 和 MP3/WMA/AAC 資料時，將從光碟的 CD 資料部分開始播放。

CD-DA：只能播放區段 1 中的 CD 資料。

CDDA/MP3：可播放混合模式中的 CD 資料、MP3/WMA/AAC 檔案和多區段光碟。

- 插入光碟前先執行此設定。如果已經插入了光碟，請先將其取出。

設定 AUX NAME 模式

AUXILIARY *¹ (初始設定) / TV / DVD / PORTABLE*² / GAME

您可以在 **SETUP** 模式中改變 **AUX NAME** 顯示。

*¹ 設定完成後，本機上顯示 **AUX**。

*² 設定完成後，本機上顯示 **PMD**。

演示

DEMO ON / DEMO OFF (初始設定)

本機有顯示幕演示功能。

- 若要退出演示模式，請設定為 **DEMO OFF**。

設定重低音揚聲器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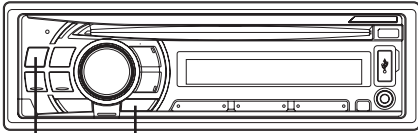
SUBW SYS 1 (初始設定) / SUBW SYS 2

選擇 **SYS 1** 或 **SYS 2** 以獲取所需的重低音揚聲器效果。

SUBW SYS 1：重低音揚聲器的音量等級隨主音量設定改變。

SUBW SYS 2：重低音揚聲器的音量等級變化與主音量設定不同。例如，即使音量設定為低時，依然能夠聽見重低音揚聲器的聲音。

USB 記憶體(選購)



SOURCE/⏪▶/II/ENT

控制 USB 記憶體(選購)

USB 記憶體設備可以連接到本機。透過連接 USB 記憶體，可從本機控制設備上的檔案播放。

- 本機用於 USB 記憶體操作的控制按鈕僅在連接了 USB 記憶體時可以使用。

使用 USB 記憶體(選購)播放 MP3/WMA/AAC 檔案

如果連接了包含 MP3/WMA/AAC 的 USB 記憶體，可以在本機上播放這些檔案。

- 1 按 **SOURCE/⏪▶/II/ENT** 切換到 **USB AUDIO** 模式。
每按一次此按鈕，模式將改變。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僅當連接了 iPod/iPhone 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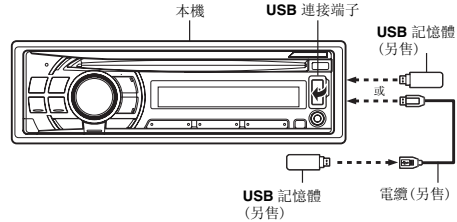
*² 請參閱“使用前置AUX輸入端子”(第12頁)。

- 2 若要暫停播放，按 **▶/II/ENT**。
再次按 **▶/II/ENT** 將恢復播放。
 - 根目錄資料夾在資料夾名稱搜尋模式中顯示為“ROOT”。
 - 當在 USB 模式中進行搜尋時，正在播放的歌曲將停止。
 - 本機播放 USB 記憶體上的檔案時採用的控制按鈕和模式與播放包含 MP3/WMA/AAC 的 CD 時相同。詳情，請參閱第 7 到 9 頁上的“CD/MP3/WMA/AAC”。
 - 在斷開 USB 記憶體連接以前，務必切換到其他源或者設定為暫停。
 - 播放 VBR (可變比特率) 錄製的檔案時，播放時間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USB 記憶體連接(選購)

連接 **USB** 記憶體

- 1 打開 **USB** 連接端子蓋。
- 2 將 **USB** 記憶體直接連接到 **USB** 連接端子，或者經由 **USB** 電纜連接。



取下 **USB** 記憶體

- 1 將 **USB** 記憶體從 **USB** 電纜或 **USB** 連接端子輕輕拉出。
- 2 蓋上 **USB** 連接端子蓋。
 - 請將源切換為 **USB** 記憶體模式以外的源，然後取下 **USB** 記憶體。如果在 **USB** 記憶體模式中取下 **USB** 記憶體，資料可能會受損。
 - 取下 **USB** 記憶體時，請筆直拉出。
 - 如果在連接了 **USB** 記憶體時未輸出聲音或未識別 **USB** 記憶體，請取下 **USB** 記憶體，然後再連接。
 - 布線時請讓 **USB** 電纜遠離其他電纜等。
 - 取下 **USB** 記憶體以後，請蓋上 **USB** 連接端子蓋，以免灰塵或異物插進造成故障。

關於 USB 記憶體的 MP3/WMA/AAC 檔案

播放 **MP3/WMA/AAC**

準備 MP3/WMA/AAC 檔案，然後保存到 USB 記憶體。本機至少可以識別 USB 記憶體中保存的 100 個資料夾(包括根目錄資料夾)和每個資料夾 100 個檔案。如果 USB 記憶體超出上述限制，可能無法進行播放。
一個檔案的播放時間不要超過 1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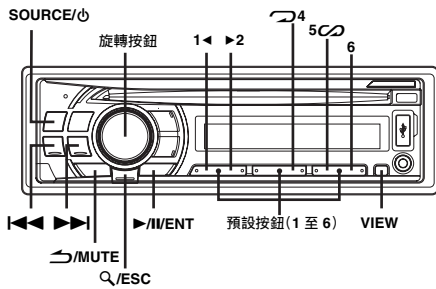
支援的媒體

本設備可以播放 USB 記憶媒體。

相應的檔案系統

本設備支援採用 FAT 12/16/32 格式的 USB 記憶體。

iPod/iPhone (選購)



用選購的 iPod 轉接電纜可以將 iPod/iPhone 連接到本機。
當用此電纜與本機相連時，iPod 上的控制按鈕將無法使用。

- 如果將 iPhone 連接到本機，可以作為 iPod 使用。
- 連接本機時，也可以使用 iPod touch 或 iPhone 等的因特網和電話功能。但是，使用這些功能會停止或暫停正在播放的歌曲，此時請勿操作本機，以免發生故障。
- 請勿將 iPod/iPhone 放在車內，因為其內部機構容易受到高溫和高濕環境的影響，可能導致損壞。

關於本機可使用的 iPod/iPhone

- 經確認的 iPod 專用裝置。舊版功能不保證能正常使用。

iPod touch (2009 年年底)：版本 4.0
iPod nano (第 5 代)：版本 1.0.2
iPod classic (2009 年年底)：版本 2.0.4
iPod touch (第 2 代)：版本 4.0
iPod nano (第 4 代)：版本 1.0.4
iPod classic (120GB)：版本 2.0.1
iPod touch (第 1 代)：版本 3.1.3
iPod nano (第 3 代)：版本 1.1.3
iPod classic (80GB, 120GB)：版本 1.1.2
iPod nano (第 2 代)：版本 1.1.3
iPod with video：版本 1.3
iPod nano (第 1 代)：版本 1.3.1

- 經確認的 iPhone 相容裝置。舊版功能不保證能正常使用。

iPhone 3GS：版本 4.0.1
iPhone 3G：版本 4.0.1
iPhone：版本 3.1.3

- 為了明確識別 iPod 機型，請參閱 <http://support.apple.com/kb/HT1353> 中 Apple 公司的文件“Identifying iPod models”。

播放

- 1 按 **SOURCE/⏻** 切換到 iPod 模式。

TUNER → DISC → USB AUDIO/iPod*¹ → AUX*² → TUNER

*¹ 僅當連接了 iPod/iPhone 時顯示。

*² 請參閱“使用前置 AUX 輸入端子”(第 12 頁)。

- 2 按 **◀◀** 或 **▶▶** 選擇所需歌曲。

返回目前歌曲的開頭：

按 **◀◀**。

快進目前歌曲：

按住 **◀◀**。

跳到下一首歌曲的開頭：

按 **▶▶**。

快進目前歌曲：

按住 **▶▶**。

- 3 若要暫停播放，按 **▶/I/ENT**。

再次按 **▶/I/ENT** 將恢復播放。

- 將 iPod/iPhone 連接至本機播放其中的歌曲時，歌曲會從斷開連接時暫停的地方開始繼續播放。
- 如果您聆聽所選 podcast 或有聲書中的插曲，則可以透過按 **1◀** 或 **▶2** 改變插曲。
- 一個插曲可能有幾個章節，則可以透過按 **◀◀** 或 **▶▶** 改變章節。

搜尋所需歌曲

iPod/iPhone 可以容納上百首歌曲。透過使用檔案標記資訊並將這些歌曲組織在播放清單中，本機的搜尋功能可輕鬆進行歌曲搜尋。每個音樂類別有其各自的等級。使用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歌曲 / Podcast / 音樂風格 / 作曲家 / 有聲書搜尋模式根據下表縮小搜尋範圍。

等級 1	等級 2	等級 3	等級 4
播放清單 (PLAYLIST)	歌曲	—	—
歌手 (ARTIST)*	專輯 *	歌曲	—
專輯 (ALBUM)*	歌曲	—	—
歌曲 (SONG)	—	—	—
PODCAST	插曲	—	—
音樂風格 (GENRE)*	歌手 *	專輯 *	歌曲
作曲家 (COMPOSER)*	專輯 *	歌曲	—
有聲書 (AUDIOBOOK)	—	—	—

例如：按歌手姓名搜尋

以下舉例說明如何執行 ARTIST 搜尋。儘管等級不同，其他搜尋模式也可以使用相同的操作。

- 按 **Q/ESC** 啓動搜尋選擇模式。
“Q”指示亮起。
-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 **ARTIST** 搜尋模式，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PLAYLIST ↔ ARTIST ↔ ALBUM ↔ SONG ↔ PODCAST
↔ GENRE ↔ COMPOSER ↔ AUDIOBOOK ↔ PLAYLIST
-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歌手，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專輯，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想要的歌曲，然後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 在各個等級 (**SONG** 和 **AUDIOBOOK** 等級除外) 中按住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至少 2 秒後，將播放所選等級中的所有歌曲。
- 在帶有 “*” 搜尋模式中選擇 **[ALL]** 後，按住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至少 2 秒播放 iPod/iPhone 中所選搜尋模式中的所有歌曲。
- 在搜尋模式中時，如果您按住 **Q/ESC** 2 秒，或者 10 秒不執行任何操作，搜尋模式將被取消。
- 在搜尋模式中，按 **⏏/MUTE** 返回先前的模式。
- 當在 **M.I.X.** 播放期間進行搜尋時，**M.I.X.** 播放模式將會取消。
- 在 **PLAYLIST** 搜尋模式中，如果選擇的播放清單中沒有歌曲，將出現 “NO SONG”。
- 在 **PODCAST** 搜尋模式中，如果 iPod/iPhone 中沒有 podcast 資料，將顯示 “NO PODCAST”。
- 在 **AUDIOBOOK** 搜尋模式中，如果 iPod/iPhone 中不存在有聲書資料，將顯示 “NO AUDIOBOOK”。
- 如果在所需的播放清單搜尋模式中選擇儲存在 iPod/iPhone 中的 “iPod name”，並且按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您可以搜尋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另外，如果按住 **旋轉按鈕** 或者 **►/II/ENT** 至少 2 秒，將播放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
- 視 iPod/iPhone 而定，可能不支援 podcast 搜尋。
- 如果在搜尋模式中按任一預設按鈕 (1 至 6)，便可透過跳到指定位置快速進行搜尋。詳見第 15 頁上的 “直接搜尋功能”。

快速搜尋

您可以從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中搜尋一首歌曲，而不需要選擇專輯、歌手等。

- 按住 **Q/ESC** 至少 2 秒啓動快速搜尋模式。
“Q”指示亮起。
 - 轉動 **旋轉按鈕** 選擇所需歌曲。
將立即播放所選的歌曲。
- 在搜尋模式下按住 **Q/ESC** 至少 2 秒鐘即可取消。或者，如果 10 秒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即取消搜尋模式。
 - 如果 iPod/iPhone 中有許多歌曲，則搜尋歌曲需要一段時間。
 - 如果在搜尋模式中按任一預設按鈕 (1 至 6)，便可透過跳到指定位置快速進行搜尋。詳見第 15 頁上的 “直接搜尋功能”。
 - 此功能在重複 (↻) 播放時無效。

直接搜尋功能

本機的直接搜尋功能可以更加高效地搜尋專輯、歌曲等。在 **PLAYLIST / ARTIST / ALBUM / SONG / PODCAST / GENRE / COMPOSER / AUDIOBOOK** 模式中，您可以快速搜尋任何歌曲。

在搜尋模式中，按任一預設按鈕 (1 至 6) 快速跳過指定百分比的歌曲內容。

歌曲搜尋示例：

如果您的 iPod/iPhone 中有 100 首歌曲，這些歌曲以百分比分為 6 組 (如下所示)。這些組被指定到預設按鈕 (1 至 6)。

示例 1：

假設您要搜尋的歌曲位於歌曲庫的中間 (50%) 附近：按按鈕 4 跳到第 50 首歌曲，然後轉動 **旋轉按鈕** 找到所需的歌曲。

示例 2：

假設您要搜尋的歌曲位於歌曲庫的結尾 (83%) 附近：按按鈕 6 跳到第 83 首歌曲，然後轉動 **旋轉按鈕** 找到所需的歌曲。

		全部 100 首歌曲 (100%)					
		0%	17%	33%	50%	67%	83%
預設按鈕		1	2	3	4	5	6
歌曲		第 1 首 歌曲	第 17 首 歌曲	第 33 首 歌曲	第 50 首 歌曲	第 67 首 歌曲	第 83 首 歌曲

選擇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音樂風格 / 作曲家

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音樂風格 / 作曲家可以輕鬆更改。

例如，如果您聆聽所選專輯中的歌曲，專輯可以更改。

按 **1 ◀** 或 **▶ 2** 選擇所需的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音樂風格 / 作曲家。

- 如果歌曲搜尋模式用於選擇歌曲，則此功能無效。
- 如果在歌手搜尋時選擇一個專輯，則該歌手的其他專輯也可搜尋。
- 此功能在隨機 (↻) 播放時無效。

隨機播放 (M.I.X.)

iPod/iPhone 的隨機功能在本機上顯示為 **↻**。

隨機播放專輯：

各專輯上的歌曲依適當順序進行播放。專輯上的所有歌曲一旦播放完畢，隨機選擇下一張專輯。直到播放完所有專輯後結束。

隨機播放歌曲：

歌曲隨機播放將播放所選類別 (播放清單、專輯等) 中的歌曲。類別中的歌曲僅播放一次直至所有的歌曲被播放。

1 按 **5 ↻**。

歌曲以隨機順序播放。

↻ → ↻ → (off) → ↻
 (隨機播放專輯) (隨機播放歌曲)

2 若要取消 **M.I.X.** 播放，按以上方法選擇 (off)。



- 如果在選擇 **M.I.X.** 播放以前在專輯搜尋模式中選擇了歌曲，則即使選擇隨機播放專輯也不會隨機播放歌曲。

隨機播放全部：

隨機播放全部將隨機播放 iPod/iPhone 中的所有歌曲。一首歌曲只有在所有歌曲播放完畢以後才會再次播放。

1 按 6。

歌曲以隨機順序播放。

 → (off) → 
(隨機播放全部)

2 若要取消 M.I.X. 播放，按以上方法選擇 (off)。

- 如果選擇隨機播放全部，則在搜尋模式中正在播放的所選歌曲將被取消。

重複播放



iPod/iPhone 只有重複一首可用。

重複一首：

重複播放一首歌曲。

1 按 4。

重複播放歌曲。

 → (off) → 
(重複一首)

2 若要取消重複播放，按以上方法選擇 (off)。

- 在重複播放時，無法經由按 ◀◀ 或 ▶▶ 選擇其他歌曲。

顯示文字

您可以顯示 iPod/iPhone 中歌曲的標記資訊。

按 **VIEW**。

每按一次，顯示都會改變。

- 按住 **VIEW** 至少 2 秒，文字信息將推動顯示一次

檔案編號 / 已播放時間 → 歌手姓名 * →
專輯名稱 * → 歌曲標題 * → 檔案編號 / 已播放時間

* 標記資訊

如果沒有標記資訊，則將顯示 “ARTIST” / “ALBUM” / “SONG”。

- 只能顯示字母與數字字元 (ASCII)。
- 如果在 iTunes 中建立的歌手、專輯或歌曲名稱中字元過多，則當連接到本機時歌曲可能無法播放。因此，建議字元數最多為 250。主機的字元最多數為 70 (70 比特組)。
- 有些字元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 如果本機不支援文字資訊，將顯示 “NO SUPPORT”。

資訊

出現問題時

如果您遇到問題，請關閉電源，然後再打開。如果機器仍舊無法正常工作，請查看下列清單中的項目。如果機器出現故障，本手冊將幫助您解決問題。否則，請確認您的系統是否連接正確或諮詢您的專業 Alpine 經銷商。

基本問題

無法使用功能或無畫面。

- 汽車的點火開關關閉。
 - 如果按說明連接，本機將不會在汽車點火開關關閉的情況下運行。
- 電源線（紅）和電瓶線（黃）連接不正確。
 - 檢查電源線和電瓶線的連接。
- 保險絲燒壞。
 - 檢查機器的保險絲，如果需要，更換合適規格的保險絲。

無線電

無法接收電台。

- 無天線或電纜連接斷開。
 - 確保天線正確連接；如有必要，請更換天線或電纜。

無法在搜尋模式中調諧電台。

- 您處在訊號較弱的地區。
 - 確保調諧器處在 DX 模式中。
- 如果您處在主要訊號區，天線可能沒有正確接地和連接。
 - 檢查天線連接；請確保天線在安裝位置正確接地。
- 天線可能長度不合適。
 - 確保天線完全延伸；如果斷裂，請更換新的天線。

廣播出現噪音。

- 天線可能長度不合適。
 - 完全延伸天線；如果其斷裂，請對其進行更換。
- 天線接地不良。
 - 確保在安裝位置將天線正確接地。

CD

CD 播放器無法正確工作。

- CD 的工作溫度超出額定範圍 +50°C。
 - 請使汽車的內部（或後備廂）冷卻。

CD 播放聲音顫抖。

- 濕氣凝結在 CD 模塊中。
 - 請留出充分的時間讓冷凝液體蒸發（約 1 小時）。

無法插入 CD。

- CD 播放器中已有一張 CD。
 - 彈出 CD，然後將其取出。
- 未正確插入 CD。
 - 確保依照 CD 播放器操作章節中的說明插入 CD。

無法對 CD 進行快轉或快退。

- CD 已損壞。
 - 彈出並丟棄 CD，在機器中使用損壞的 CD 可能會造成內部機構的損壞。

CD 播放聲音由於振動而跳音。

- 本機安裝不正確。
 - 將本機重新牢固安裝。
- 光碟很髒。
 - 清潔光碟。
- 光碟上有刮痕。
 - 更換光碟。
- 雷射頭物鏡已髒。
 - 請勿使用市售的雷射物鏡清潔光碟。請諮詢附近的 Alpine 經銷商。

CD 播放聲音在無振動的情況下出現跳音。

- 光碟很髒或有刮痕。
 - 清潔光碟；必須更換損壞的光碟。

出錯顯示。

- 機械錯誤。
 - 按 **▲**，出錯顯示消失後，再次插入光碟。如果上述解決措施還是不能解決問題，請諮詢附近的 Alpine 經銷商。

無法進行 CD-R/CD-RW 播放。

- 尚未進行結束（最終化）處理。
 - 執行最終化處理，然後嘗試再次播放。

MP3/WMA/AAC

無法播放 MP3、WMA 或 AAC。

- 出現寫入錯誤。不相容的 MP3/WMA/AAC 格式。
 - 確保 MP3/WMA/AAC 以支援的格式寫入。請參閱“關於 MP3/WMA/AAC”（第 8-9 頁），然後用本機支援的格式重新寫入。

iPod

iPod 不播放或沒有聲音輸出。

- iPod 未被識別。
 - 關閉點火開關，然後再次設定為 ON。
 - 重設 iPod，請參閱 iPod 的用戶手冊。
- 如果以上解決措施無效，請諮詢附近的 Alpine 經銷商。

CD 播放器的顯示

NO DISC

- 未插入 CD。
 - 插入 CD。
- 雖然插入了光碟，螢幕上顯示“NO DISC”，本機未開始播放或彈出光碟。
 - 請按照以下順序取出光碟：
 - 再次按住 **▲** 按鈕至少 2 秒鐘。
 - 如果仍然無法彈出光碟，請諮詢您的 Alpine 經銷商。

ERROR

- 機械錯誤。
 - 1) 按 **▲** 按鈕，彈出 CD。
 - 如果未能彈出，請諮詢您的 Alpine 經銷商。
 - 2) 彈出光碟後如果仍舊出現出錯顯示，請再次按 **▲** 按鈕。
 - 如果按 **▲** 按鈕數次後出錯顯示仍未消失，請諮詢您的 Alpine 經銷商。

PROTECT

- 播放的 WMA 檔案帶有防拷貝保護。
 - 您只可播放不帶防拷貝保護的檔案。

UNSUPPORTED

- 使用了本機不支援的採樣率 / 比特率。
 - 使用本機支援的採樣率 / 比特率。

USB 記憶體顯示

ERROR

- 異常電流通過 USB 連接器設備（如果連接了與本機不相容的 USB 設備，可能會顯示錯誤訊息）。
USB 記憶體出現故障或短路。
 - 連接其他 USB 記憶體。

DEVICE ERR

- 連接了本機不支援的 USB 設備。
 - 連接本機支援的 USB 設備。

NO DEVICE

- 未連接 USB 記憶體。
 - 確定 USB 記憶體正確連接並且電纜未過度彎曲。

NO FILE

- USB 記憶體中未保存歌曲（檔案）。
 - 在保存歌曲（檔案）後連接 USB 記憶體。

UNSUPPORTED

- 使用了本機不支援的採樣率 / 比特率。
 - 使用本機支援的採樣率 / 比特率。

PROTECT

- 播放的 WMA 檔案帶有防拷貝保護。
 - 您只可播放不帶防拷貝保護的檔案。

NO SUPPORT

- 輸入了本機不識別的文字資訊。
 - 使用輸入的文字資訊受本機支援的 USB 記憶體。

iPod 模式中的顯示

NO DEVICE

- 未連接 iPod/iPhone。
 - 確保正確連接 iPod/iPhone 請參閱“連接”(第21頁)。
請勿將電纜彎折過度。

NO SONG

- iPod/iPhone 中無歌曲。
 - 將歌曲下載至 iPod/iPhone，然後與本機相連。

ERROR-01

- 通信錯誤。
 - 關閉點火開關，然後再次設定為 ON。
 - 重設 iPod。
 - 使用 USB/iPod 電纜重新連接 iPod/iPhone 和本機，檢查螢幕。

ERROR-02

- 故障原因在於 iPod/iPhone 軟體版本與本機不相容。
 - 更新 iPod/iPhone 軟體版本，使其與本機相容。

ERROR-03

- 未確認 iPod/iPhone。
 - 重設 iPod。
 - 若有其他 iPod/iPhone，請嘗試另一台。

ERROR-04

- 電流錯誤。
 - 過多電壓 / 電流供應到 iPod/iPhone。
 - 若有其他 iPod/iPhone，請嘗試另一台。
 - 關閉點火開關，然後再次設定為 ON。

規格

FM 調諧器部分

調諧範圍	87.5-108.0 MHz
單聲道可用靈敏度	9.3 dBf (0.8 μ V/75 歐姆)
選擇度	80 dB
訊號雜訊比	65 dB
立體聲分離	35 dB
俘獲比	2.0 dB

AM 調諧器部分

調諧範圍	531-1602 kHz
靈敏度 (IEC 標準)	22.5 μ V /27 dB

CD 播放器部分

頻率響應	5-20000 Hz (\pm 1 dB)
抖晃度 (% WRMS)	在可測限制以下
總諧波失真	0.008% (在 1 kHz 情況下)
動態範圍	95 dB (在 1 kHz 情況下)
訊號雜訊比	105 dB
頻道分離	85 dB (在 1 kHz 情況下)

拾音

波長	795 nm
雷射功率	CLASS I

USB 部分

USB 要求	USB 1.1/2.0
最大功耗	500 mA
USB 等級	大量存儲
檔案系統	FAT 12/16/32
MP3 解碼	MPEG-1/2 AUDIO Layer-3
WMA 解碼	Windows Media™ Audio
AAC 解碼	AAC-LC 格式 “.m4a” 檔案
聲道數	雙聲道 (立體聲)
頻率響應 *	5-20000 Hz (\pm 1 dB)
總諧波失真	0.008% (在 1 kHz 情況下)
動態範圍	95 dB (在 1 kHz 情況下)
訊號雜訊比	105 dB
頻道分離	85 dB (在 1 kHz 情況下)

* 頻率響應可能會因編碼器軟體 / 比特率而異。

總體規格

電源要求	14.4 V DC (可允許 11-16 V)
最大功率輸出	50 W \times 4
最大前置輸出電壓	2 V/10 千歐
低音	100 Hz 時 \pm 14 dB
高音	10 kHz 時 \pm 14 dB
重量	1.5 kg

底座尺寸

寬度	178 mm
高度	50 mm
深度	161 mm

梁架尺寸

寬度	170 mm
高度	46 mm
深度	25 mm

- 由於產品不斷改進，規格和設計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安裝和連接

在安裝或連接本機之前，請通讀以下說明及手冊的第 2 到 4 頁，以確保正確使用。

警告

進行正確的連接。

連接不妥當，可能導致火災或損壞產品。

僅用於 12 伏負極 (-) 接地的汽車。

(如果您無法確定，請向您的代理商確認。) 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電擊。

在進行配線之前，請拆下連接在電池負極端子上的電纜。

否則可能會因短路造成電擊或傷害。

別讓電纜糾纏上周圍物體。

須按說明書配置電線電纜以防駕駛中發生阻撓。電纜或電線任由糾纏或懸垂於方向盤，變速桿，剎車踏板等處是很危險的。

不可切開電纜。

切勿剝除連接到其它設備上的電源線的絕緣層。否則將因超過電線的容許負荷量而導致火災或觸電。

鑽孔時注意別損傷配管或電線。

當在底盤上鑽安裝孔時，須特別注意別碰傷管道燃油線路，油箱或電線。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不可利用煞車或轉向系統上的螺栓或螺母連接地線。

煞車或轉向系統 (或任何其它安全有關系統)，或油箱上用的螺栓或螺母，絕對不能利用於安裝或接地線。否則，將導致汽車控制困難或發生火災等。

不要讓兒童觸及像電池這樣的小物體。

吞下小物體會引起嚴重的傷害。如果誤吞，請立即請醫生診治。

不要安裝在妨礙汽車駕駛的位置，例如方向盤和變速器 (附近)。

這樣做也許會妨礙前方的視野或影響駕駛等，並引起嚴重的事務。

注意

請專業人員進行配線和安裝。

本裝置的配線和安裝需要專門的技術和經驗。為了確保安全，請與您購買的經銷商聯絡以便安全地進行安裝。

使用專用配件並進行安全安裝。

注意限使用指定的附件。使用其它設計零件，可能損壞本機內部，或不能牢固地安裝到位。導致零件鬆脫發生危險或使機器故障。

安排配線使不至於被銳利金屬邊緣夾傷。

電纜、電線須適當迂迴避開移動性部件 (例如座位滑動軌道) 或銳利金屬邊緣以防鉗傷電線。電線須穿過金屬板孔時，請用橡皮墊圈套住以防電線的絕緣層被金屬孔邊緣割傷。

不要安裝在極潮濕或多塵埃的位置。

避免把機器安裝在極潮濕、多塵埃的位置。濕氣或塵埃侵入機器裡，可能導致機器故障。

注意事項

- 在安裝 CDE-121C 之前，請務必將電纜從電瓶的負極 (-) 上斷開。這樣做可以在出現短路時降低對本機造成損壞的機率。
- 請根據圖示連接彩色編碼的電線。連接不正確可能會造成本機故障或汽車電氣系統損壞。
- 當與汽車電氣系統相連時，請注意出廠安裝的部件 (如板載電腦)。請勿擊打這些電線來接通本機的電源。當將 CDE-121C 連接至保險絲盒時，請確保 CDE-121C 需使用的電路的保險絲的安培值合適。若不合適，可能會造成本機和 / 或汽車的損壞。若有疑問，請詢問您的 Alpine 經銷商。
- CDE-121C 使用凹入式 RCA 型插孔來連接其他帶 RCA 連接器的設備 (如放大器)。您可能需要轉接器來連接其他設備。如果需要轉接器，請聯絡專業 Alpine 經銷商。
- 請務必將揚聲器 (-) 電線連接至揚聲器 (-) 端子。切勿將左右聲道揚聲器電纜相互連接，或連接至車身。

重要事項

請在橫線上填上本機的系列號，並進行永久保存。系列號或刻在機身上的系列號位於機器的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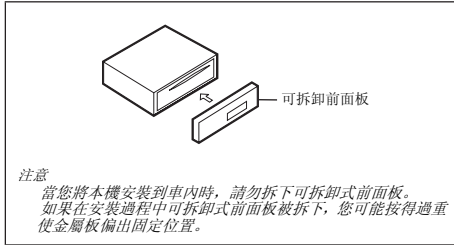
系列號: _____

安裝日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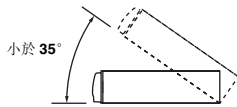
安裝技術人員: _____

購買地: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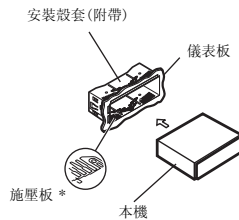
安裝



- 必須將主機安裝在水平面35度的範圍內，從後往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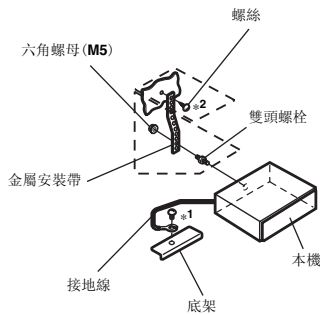
1



- * 如果儀表板內安裝的安裝殼套鬆動，施壓板可以稍微彎曲加以固定。

將安裝殼套從主機上拆下(請參閱第 20 頁上的“拆卸”)。

2



用金屬安裝帶(未附帶)加固主機。用已安裝到汽車底盤上的螺絲(*1)將本機的接地線固定到清潔的金屬觸點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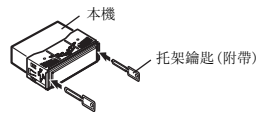
- 對於標有“*2”的螺絲，請在選定的安裝位置使用合適的螺絲。將放大器的各輸入線連接至來自 CDE-121C 左後部的相應輸出線。根據連接一章中所述的詳細說明，連接所有 CDE-121C 的其他導線。

3

將 CDE-121C 滑入儀表板直到固定到位。這樣可確保正確鎖緊本機，使機器不會從儀表板意外脫出。安裝可拆卸式前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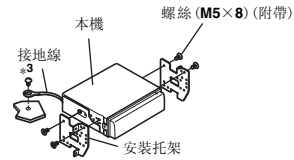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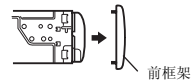
拆卸

1. 拆下可拆卸式前面板。
2. 將托架鑰匙沿著兩邊的導向件插入本機。現在可將本機從安裝殼套中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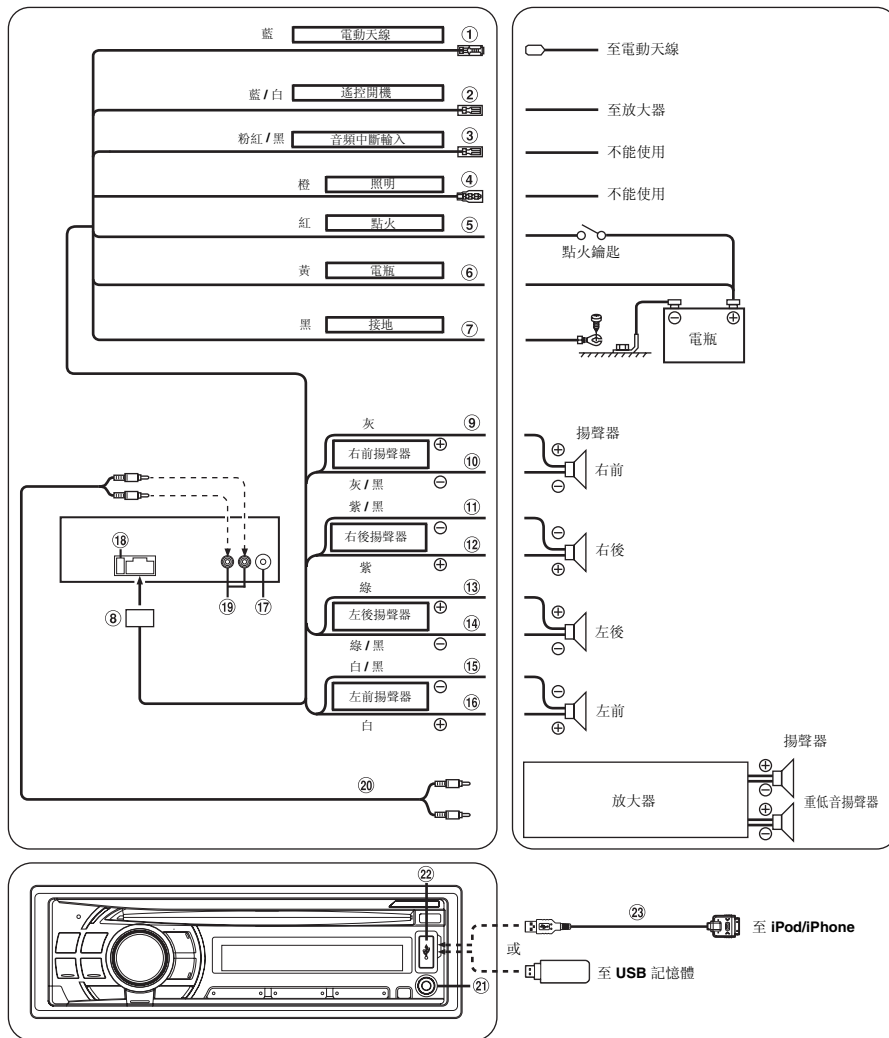
3. 將本機向外拉出，拉出時使其保持在解鎖狀態。

< 日本汽車 >



用已安裝到汽車底盤上的螺絲(*3)將本機的接地線固定到清潔的金屬觸點上。

連接



- ① 電動天線導線 (藍)
若使用電動天線，將此導線連接至電動天線的 +B 端子。
- 此導線只可用於控制汽車的電動天線。請勿用此導線打開放大器或訊號處理器等設備。
- ② 遙控開機導線 (藍 / 白)
將此導線連接至放大器或訊號處理器的遙控開機導線。
- ③ 音訊中斷輸入線 (粉紅 / 黑)
本機不對應此功能。
- ④ 照明導線 (橙)
本機不對應此功能。
- ⑤ 切換電源線 (點火) (紅)
當點火開關打開或在附加位置時，將此導線連接至汽車保險絲盒的開端或其他僅提供 (+)12V 的未使用的電源。
- ⑥ 電瓶導線 (黃)
將此導線連接至汽車電瓶的正極 (+) 端子。
- ⑦ 接地導線 (黑)
將此導線連接至接地良好的汽車底盤上。請確認是否直接與金屬相連，並使用提供的金屬螺絲牢牢固定。
- ⑧ 電源連接器
- ⑨ 右前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灰)
- ⑩ 右前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灰 / 黑)
- ⑪ 右後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紫 / 黑)
- ⑫ 右後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紫)
- ⑬ 左後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綠)
- ⑭ 左後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綠 / 黑)
- ⑮ 左前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白 / 黑)
- ⑯ 左前 (+) 揚聲器輸出導線 (白)
- ⑰ 天線插座
- ⑱ 保險絲座 (10A)
- ⑲ 重低音輸出 RCA 連接器
紅色的在右邊，白色的在左邊。
- ⑳ RCA 延長電纜 (另售)
- ㉑ 前置 AUX 輸入端子
透過使用市售轉換電纜線，此端子將允許從外接設備 (例如便攜式播放器) 輸入音訊。
- ㉒ USB 連接端子
連接 USB 記憶體或 iPod/iPhone (另售)
- ㉓ iPod 轉接電纜 (另售)

為了防止外部噪音進入音訊系統。

- 本機的安裝以及導線的排布應在離開汽車電器配線至少 10 cm 的距離。
- 儘量使電瓶電源線遠離其他導線。
- 將接地線牢固連接至汽車底盤的裸金屬觸點 (如有必要，除去任何油漆、髒物或油脂)。
- 如果您要加裝一個選購的噪音抑制器，連接時請儘量使其遠離本機。您的 Alpine 經銷商處備有各種類型的噪音抑制器，有關詳情請與其聯絡。
- 您的 Alpine 經銷商最詳知噪音預防措施，詳情請聯絡您的經銷商。

咨询窗口

- 关于维修的咨询，请参照下列“维修站信息”。
- 维修站的名称、电话号码、地址会有变更的情况发生。

维修站信息

序号	维修站	地址	邮编	电话
1	北京维修站	北京市崇文区崇文门西大街6号楼	100051	010-64023798
2	北京维修站	北京市丰台区丰益桥西国贸汽配基地 A1-2067 室	100071	010-82125063
3	上海维修站	上海市金沙江路 225 号	200062	021-62542149
4	广州维修站	广州市先烈中路 110 号 3A06 室	510070	020-38376891
5	郑州维修站	郑州市人民路工三街 24 号楼 1 号	450000	0371-66222388
6	昆明维修站	昆明市龙泉路泰阳欣城铺面 407, 408 号	650031	0871-5116201
7	南京维修站	南京市栖霞区经五路兴都晴轩中 1 幢 108 室	210003	025-86630368
8	杭州维修站	杭州市艮山东路 108 号 -3 号	310017	0571-86016919
9	济南维修站	济南市燕子山路 2-2 号燕翔大厦一层	250014	0531-88519862
10	厦门维修站	厦门市后埭溪路 248 号六、七、八号店面	361004	0592-5170118
11	西安维修站	西安市邮电北巷省团委综合楼附 2 号	710068	029-88412895
12	乌鲁木齐维修站	乌鲁木齐市青年路 308 号	830002	0991-8981919
13	南昌维修站	南昌市新洲路 98 号丰源嘉会朝阳居一楼店面	330029	0791-6566758
14	成都维修站	成都市成华区鑫鸿路 249 号附 7 号	610051	028-84397796

获取最新最详细的维修站信息，请登陆 www.alpine.com.cn 查询。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路板组件*	×	○	○	○	○	○
壳体组件	○	○	○	○	○	○
机芯组件	×	○	○	○	○	○
显示组件	×	○	○	○	○	○
附件	○	○	○	○	○	○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 11363-2006 《电子信息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 11363-2006 《电子信息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上表中打“×”的部件，其含量超出是因为目前业界还没有成熟的可替代的技术。</p> <p>* 电路板组件包括印刷电路板及其构成的零部件，如电阻、电容、集成电路、连接器等。</p>						